



LION ROCK GROUP LIMITED  
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7

2021年報



# 目 錄

|     |              |
|-----|--------------|
| 003 | 主席報告書        |
| 00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004 | 業務回顧         |
| 005 | 策略展望         |
| 005 | 展望           |
| 006 | 財務回顧         |
| 007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
| 008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 015 | 董事會報告        |
| 022 | 企業管治報告       |
| 030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035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03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038 | 綜合股本變動表      |
| 040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042 | 財務報表附註       |
| 123 | 財務摘要         |
| 124 | 公司資料         |





憑藉本集團長期奉行的地域多元化策略，  
我們能夠善用區內不同的生產基地靈活服務客戶。  
我們在印刷製造、印刷服務管理及出版方面的平衡組合，  
讓我們可預視書業供應鏈可能面對的中斷。





## 主席報告書

回顧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我們在近代最不確定的時期中取得出色的財務佳績。卓越業績印證了本集團以輕資產方針實現印刷製造以外領域的多元化策略之周全穩健優勢。

2019 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繼續牽動全球供應鏈格局的變革。儘管不少公司在設計供應鏈時以成本效益為先，但間歇的供應鏈中斷正迫使這些公司開拓嶄新營運模式，追求可靠及靈活應變的韌勁。這將需要提高整個供應鏈的可見度以及實現計劃、採購、生產及物流功能的環環緊扣。

印刷及出版業亦正按此趨勢發展，往日的競爭重點在於成本，今後則轉為供應鏈。憑藉本集團長期奉行的地域多元化策略，我們能夠善用區內不同的生產基地靈活服務客戶。我們在印刷製造、印刷服務管理及出版方面的平衡組合，讓我們可預視書業供應鏈可能面對的中斷。

增強旗下三個業務分部的供應鏈能力是本集團的關鍵要務，我們相信可藉此打造無出其右的優勢。我們確信本集團已整裝待發，在充滿挑戰的疫情中脫穎而出。

全賴我們敬業樂業的員工所作的寶貴貢獻，本集團方可在二零二一年締造非凡業績。本人在此感謝集團上下每位成員，全憑您們超越界限，成就出色表現。謝謝您們。



主席  
楊家聲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是世界重投書海懷抱的一年。大眾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當中重拾對閱讀的熱愛，全球書市錄得創紀錄的銷售。根據NPD Book Scan，位列全球之冠的美國書市的實體書銷售按年增長9%。由此可見書業的強大韌勁，是一門經久不衰的傳世事業。

獅子山長久以來追求的多元化策略，亦在年內展現其裨益。我們憑藉自身的垂直整合營運模式掌握整個書業的供應鏈全局，讓我們能夠預測供求，並在紙張供應、印刷能力、運輸能力至交付至書籍零售商的最後一里付運等各個要點上解決潛在干擾問題。我們業務的綜合規模協助我們克服數十年來最嚴重的貨運能力短缺難題。

本集團的三個業務分部—印刷製造、印刷服務管理和出版，均表現非常強勁。本集團的收益增加27%至1,737,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373,500,000港元)。除稅後溢利增長22%至14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16,300,000港元)。

### 甲、印刷製造

匯星印刷—中國製造及國際銷售業務：

銷售營業額按年增長32%，創出歷史新高。非凡的銷售業績得益於美國及英國客戶的強勁需求以及單價上升。儘管紙張及勞動力成本不斷上漲，但我們是中國少數能夠押後提價兼按現正生效之合約履行商業條款之印刷商。

澳獅環球集團—澳洲製造：

澳洲書市市況強勁，帶動澳獅環球集團的銷售營業額按年增長17%，惟因澳洲政府在二零二一年中強制實施的2019冠狀病毒病限制措施，導致暫時的營運及供應鏈干擾，其業績受到一定的影響。

COS/Papercraft—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製造：

隨著我們將更多的公司間銷售轉回匯星印刷以促進Papercraft與COS的合併，COS/Papercraft的銷售營業額下降3%。COS正進行基礎設施升級工作，以便我們將生產設施由新加坡遷至馬來西亞。我們預計COS/Papercraft在二零二二年此過渡時期將繼續錄得虧損。

### 乙、印刷服務管理

APOL集團—國際銷售業務：

由於美國、歐洲及澳洲的強勁表現，銷售營業額按年增長24%。由於拉丁美洲貨幣匯價波動及教育界別銷售下降，APOL在當地的表現仍有待提升。

麗晶—香港銷售業務：

二零二一年，憑著北美市場的強勁表現，麗晶的銷售營業額增長16%。麗晶團隊成功與一些新客戶訂約，美國零售及教育界別的復甦亦有助緩解過去年度的若干應收賬款風險。



## 丙、 出版

### Quarto集團

Quarto團隊的業績遠超預期。其庫存書目的銷售強勁，推動收益達至151,500,000美元(二零二零年：126,900,000美元)。包括資訊科技、採購及物流在內的共享服務的重塑工作，大為改善Quarto的營運表現，並為下一階段的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 策略展望

我們在數年前曾預測，中國印刷企業的競爭力正被上漲的成本所蠶食，恐怕中國的印刷製造業會走下坡。然而，我們今年的佳績卻反證早前的預測落空，或者可說是言之尚早。

我們過去是基於中國印刷商相對東歐對手之成本優勢正在收窄而作出有關預測。中國勞動力成本方面，我們預計隨著推動中國經濟增長的人口紅利逐漸消失，工資將在長期內上升。隨著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化學品、紙張及鋅板的材料成本亦將趨升。

來自中國的運輸成本一直維持在極高水平。面對不斷出現的航運干擾及延誤，公司備存超額庫存，變相令航運能力進一步受限。由於三個航運聯盟的合計市佔率達80%，加上航運業界現正抓緊機遇彌補過往年度的損失，我們預計成本難望回落至疫情前的水平。

然而，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改變印刷業的競爭形勢。首先，為求洗滌心靈，又或消閒自娛，讀者紛紛購買虛構和非虛構類書籍，市場對印刷書籍的需求急升。全球印刷產能幾乎無法滿足此激增需求，供求失衡使同業的競爭焦點由成本轉變為供應鏈。

供應方面，我們相信歐洲的繪本印刷能力將因為數項原因而仍然有限。首先，歐洲的企業正面對前所未有、廣泛的工人短缺問題。區內的失業率已跌至歷史最低點，此將不斷推動其勞動力成本上升。歐洲印刷商的競爭力將受制於通貨膨脹的壓力。

第二，由於多年來印刷廠的投資偏低，歐洲的印刷能力不足。即使最近加大投資，但需以年計的時間才能提高實際產能。

第三，我們預計歐洲的紙張供應將會有限。該地區的一些造紙廠的退出市場已經造成無塗佈化學漿紙的供應瓶頸。最近出台的歐洲環境政策將進一步限制供應。

鑑於歐洲印刷商正面對本身的一系列問題，而美國的部分印刷製造業已經被掏空，迄今為止，中國的印刷商已經憑藉其極具彈性及可靠的供應鏈優勢而彰顯競爭實力。上述市場力量的長遠互動及走向如何，實在難以斷言。

### 展望

我們預計今年上半年對印刷書籍的需求將受到抑制。主要的零售商已經超量囤積實體書，以緩解二零二一年假日季節的潛在供應問題。因此，出版商在第一季度將減少訂單，以應付零售商退書量上升的預期市況。

由於各國均致力應對勞動力短缺的問題，未來12個月的航運成本相當可能會持續高企。在一般市場，由中國運往美國西岸的40英尺集裝箱裝書的運輸成本已經從二零二零年的5,000美元升至二零二一年的18,000美元，換言之每本運輸成本增加約0.7美元，令我們相對於歐洲對手的成本優勢收窄。有見及此，我們將建立自身在童書及發聲書等非商品化項目上的生產能力。



隨著市場競爭環節從成本轉向供應鏈，提高供應鏈能力亦成為本集團的重點工作。作為地域多元化策略的一環，我們將繼續在馬來西亞建立Papercraft的營運。我們正在增強區域供應商網絡以蓄積應變韌勁。此外，我們將通過利用數據分析以確定改進範疇，從而提高我們的物流可靠性。

我們的三個業務部在充滿挑戰的疫情中盡皆表現卓著。本人謹此感謝每位員工在二零二一年的全力以赴及優秀表現。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737,600,000港元，較上年度（二零二零年：1,373,500,000港元）增長27%。該增長是由美國、歐洲及澳洲客戶的強勁需求所推動。

毛利率自24.6%上升至25.7%。儘管年內材料及勞動力成本急升，但固定生產成本佔銷售之比率下降，對銷售的影響得以消減。

其他收入減少約49,800,000港元至46,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6,400,000港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政府補貼減少約49,400,000港元；匯兌收益減少約8,900,000港元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減少約2,700,000港元。其他收入的減少被遠期合約公平價值收益增加約4,200,000港元及二零二一年生產量增加導致的報廢材料銷售的增加所部分抵銷。

由於銷售增加，銷售及分銷開支自二零二零年約170,7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約209,1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相對銷售之比率自二零二零年的12.4%下降至二零二一年的12.0%。年內，員工成本比率降低的得益超過運費增加的影響。

行政費用自約98,500,000港元上升至約109,200,000港元。行政費用中的員工成本增加約16,100,000港元，其中包括二零二零年底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而產生的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約4,800,000港元。由於年內進行的企業項目減少，法律及專業費用因而減少，抵銷員工成本增加的部份影響。

年內已確認約18,500,000港元之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代表於二零二零年收購Papercraft產生之商譽的虧損。

隨著經濟逐步復甦及客戶付款模式改善，預期信貸風險將會減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之減值自二零二零年約12,500,000港元降至二零二一年之回撥約1,300,000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代表應佔The Quarto Group, Inc.的業績。應佔溢利由約8,700,000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500,000港元。

財務費用由二零二零年約12,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約8,500,000港元。該減少是由於逐步償還貸款本金後，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減少。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零年約33,1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約35,100,000港元，與本年度溢利的增長一致。

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約為132,5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4,3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7.0%。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595,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17,700,000港元)，當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431,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02,3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2.0(二零二零年：2.2)。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合共為約335,7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90,300,000港元)。銀行借貸是以港元計值及按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24.9%(二零二零年：22.7%)，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由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組成)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

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本集團資金得到有效運用。本集團亦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銷售額以不同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澳元、歐羅及英鎊。此外，本集團之成本及開支主要以美元、澳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合約以對沖其貨幣風險。

###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購置約47,40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需資金主要以內部資源撥付。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約71,500,000港元。

### 已抵押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約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0,000港元)。已抵押存款已抵押作為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擔保融資的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 劉竹堅先生

劉竹堅先生，現年69歲，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負責制定及管理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劉先生為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The Quarto Group, Inc. (本公司聯營公司，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執行董事。劉先生在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同時為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劉先生為本集團之監察主任。彼在印刷業務擁有逾二十九年經驗。彼為青田集團有限公司及City Apex Ltd. (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董事。彼為青田集團有限公司之股東。

#### 林美蘭女士

林美蘭女士，現年55歲，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並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林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林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女士積逾三十年財務工作經驗，曾先後在香港多間主板上市公司及一間非牟利慈善團體擔任高級財務管理職位。林女士為The Quarto Group, Inc. (本公司聯營公司，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

#### 朱震環先生

朱震環先生，現年71歲，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朱先生自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 (「APOL」)之董事總經理。彼擁有逾四十年的香港印刷行業經驗，先後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文華書本制作公司之副董事總經理以及華洋印刷集團之副行政總裁。朱先生負責APOL(該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收購)之整體策略決策。朱先生為APOL之總經理朱崇敏女士的父親。

## 非執行董事

### 李海先生

李海先生，現年64歲，於二零一三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於李先生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前，他曾為本集團附屬公司Oceanic Graphic International Inc. (「OGI」)之董事總經理，負責OGI之整體管理。李先生為美國一間印刷管理公司之創辦人。李先生擁有逾三十年的出版及印刷行業經驗，曾先後在英國、美國及香港的數間出版及印刷公司出任不同職位。李先生獲倫敦印刷及美術學院(現名為倫敦傳播學院)之文憑及英國印刷工業聯合會之文憑。

### 郭俊升先生

郭俊升先生，現年32歲，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持有廣州大學市場營銷本科學位。彼亦為中國一間藝術及文化發展公司、一間貿易公司及一間資訊科技公司之創辦人及控股股東。彼亦於廣東一間非牟利慈善機構中累積豐富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楊家聲先生，金紫荊星章 MBE 太平紳士

楊家聲先生，金紫荊星章 MBE 太平紳士，現年80歲，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楊先生於過去三十多年一直熱心於公眾及社區服務。當中，彼曾任香港房屋協會、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及社區投資共享基金委員會之主席。彼亦曾任交通諮詢委員會成員、城市大學校董會成員、香港僱主聯合會成員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成員。

楊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頒發金紫荊星章。楊家聲於二零一四年獲城市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銜，並於二零二一年獲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頒授榮譽院士銜。

楊先生於二零零六年退休前為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企業人力資源總監。

### 李效良教授

李效良教授，現年69歲，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史丹福大學商學研究院營運、資訊及科技Thoma教授。李教授獲頒二零一零年美國國家工程學院院士，亦為二零零一年製造及服務營運管理院士，二零零五年成為運籌學和管理學協會資深院士及生產及營運學會資深院士。李教授獲頒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營運研究理學碩士學位，以及賓夕凡尼亞大學理學碩士及博士學位。李教授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TD Synnex Corporation及以香港為基地之私人公司Esquel Enterprises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吳麗文博士

吳麗文博士，現年57歲，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博士於香港、中國、美國及歐洲擁有逾三十年專業會計及企業融資經驗。吳博士為香港執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為華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紅木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之公司)之董事。

吳博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博士學位、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公司法與金融法)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以及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與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聯合頒發之環球金融理學碩士學位。吳博士現任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及環球信貸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 董事會之高級顧問

### 楊士成先生

楊士成先生，現年83歲，於二零一五年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後出任董事會之高級顧問。楊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加盟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直至彼退任為止。彼於一九五八年畢業於倫敦印刷及美術學院(現名為倫敦傳播學院)，在印刷業累積了逾五十年豐富經驗，彼為香港一間頂尖書籍印刷公司的創辦人。

## 高級管理層

### 戴天佑先生

戴天佑先生，現年72歲，為麗晶出版社有限公司（「麗晶」）之董事總經理及少數股東。彼於一九八五年創辦麗晶（該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收購），自麗晶註冊成立起負責麗晶之整體營運。戴先生自一九七三年開始投身印刷業，在大日本印刷公司及Hong Kong Scanner Craft Limited開展其印刷事業。

### RICHARD F. CELARC先生

Richard F. Celarc先生，現年65歲，為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澳獅」）（本公司附屬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彼負責澳獅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Celarc先生在澳洲印刷業務擁有約四十年經驗。彼創辦Ligare Pty Ltd（本公司附屬公司），並推動業務發展成為新南威爾士最大的專業書籍印刷商。

### 朱崇敏女士

朱崇敏女士，現年40歲，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APOL之總經理。朱女士任職APOL逾十年，當中包括八年的高級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在肯特大學畢業，獲法醫學理學士學位。朱女士負責監督APOL的整體營運及管理。朱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朱震環先生之女兒。

### 林永業先生

林永業先生，現年48歲，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林先生負責設計和實行與本集團業務目標互相配合的資訊科技策略。彼擁有逾二十年的資訊科技界別經驗。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職於數間跨國公司。林先生獲香港中文大學頒發理學士學位。



### 陳麗明女士

陳麗明女士，現年44歲，為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陳女士獲頒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負責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及財務職能。彼在二零一一年加盟本集團前曾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逾七年。

### 蘇雷剛先生

蘇雷剛先生，現年45歲，為本集團供應鏈副總裁。彼獲頒英國南安普敦大學信息系統碩士學位及中國紡織大學(現稱為中國上海東華大學)工業自動化(電腦控制)學士學位。蘇先生於資訊科技領域擁有逾十年經驗。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間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擔任信息科技經理達五年。

### 唐永煒先生

唐永煒先生，現年47歲，為中國及東南亞的區域總監。彼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唐先生負責匯星印刷中國廠房的生產及行政管理，同時亦負責監督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的業務營運。彼於印刷行業積逾十年經驗。彼持有阿德萊德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的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

### 鄧紫瑩女士

鄧紫瑩女士，現年37歲，為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澳獅」)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彼負責監管澳獅集團之財務及公司秘書職能。鄧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公司附屬公司 OPUS Group Pty. Ltd. (前稱 OPUS Group Limited)。彼曾於香港及悉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逾七年。



### 黃慧怡女士

黃慧怡女士，現年35歲，為本集團之銷售總監。彼監管匯星印刷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之銷售職能。黃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語文學專業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加盟本集團，並於國際貿易擁有十年經驗。

### 廖偉東先生

廖偉東先生，現年42歲，為本集團科技及創新總監。廖先生持有格林威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資訊工程學士學位。彼監管資訊系統管理及相關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加盟本集團前，廖先生在不同行業的資訊科技諮詢及管理擁有逾十年經驗。

### 溫翰文先生

溫翰文先生，現年41歲，為本集團策略規劃總監。溫先生於科技領域擁有逾十六年經驗。在二零一九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一間電子商務企業的創始人兼董事總經理。彼曾在一間財富500強科技公司擔任企業策略、聯盟管理及業務發展等領域的不同領導職務逾十年。溫先生在賓夕法尼亞大學獲得科學與工程學士和碩士學位，並在INSEAD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之年報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旗下各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的本年度回顧，使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進行的分析和展望，分別載於本年報第003頁至007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

###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

#### 宏觀經濟及政治條件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向國際書籍出版商、貿易、專業及教育出版集團以及印刷媒體公司提供印刷服務。主要印刷設施位於中國內地、澳洲、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本集團的長遠盈利能力和業務增長受宏觀經濟環境的波動和不確定因素，以及香港、中國內地、澳洲、美國、歐元區和南美洲國家的不明朗經濟前景和政局所影響。在經濟不明朗期間，消費者消費可能會縮減。

#### 資訊數碼化

隨著資訊數碼化日益普及，電子資訊的供求將影響對印刷材料和媒體的需求。隨著消費者紛紛轉向電子媒體和平台，加上電子書閱讀器和電子平板設備等產品大行其道，銷情暢旺，本集團客戶可能決定改為在數碼媒體上分發或增加分發內容並減少使用印刷媒體，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或會因此受到影響。

#### 印刷行業的技術發展

運用已開發的納米墨水推出的一系列數碼印刷機，將在未來數年掀起革命性技術變革（主要在印前和印刷範疇）。數碼印刷技術將是未來印刷趨勢，縮短運作時間並提供迅速補充庫存能力，此將減少倉庫庫存和釋放資本。

#### 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致力以可持續的方式營運，並同時兼顧不同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供應商和員工）的利益。此包括向客戶提供上乘服務，與供應商建立有效和互惠互利的合作關係，以及為僱員提供吸引的薪津組合和安全工作環境。

### 環境政策和表現

作為社會責任的一環，本集團致力實踐環保發展的理念。本集團通過合理資源運用及遵守適用環境法律和環境保護常規達致此目標，同時致力改善生態環境和實現可持續發展。本集團不斷提升環保表現，此為業務策略及營運方法中不可或缺的基本部分。

### 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在不同海外國家經營業務。因此，本集團須遵守此等國家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顯著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之情況。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03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股息

年內，董事宣派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合計23,100,000港元。

董事建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0.06港元(二零二零年：0.05港元)(「末期股息」)。待相關決議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派付。

## 儲備

本集團儲備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038至039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0。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為378,000,000港元。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狀況概述於年報第123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旗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林美蘭女士  
朱震環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海先生  
郭俊升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家聲先生  
李效良教授  
吳麗文博士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4條，朱震環先生、李海先生及郭俊升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會上膺選連任。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

擬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連任選舉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規定本集團若不支付法定賠償以外之賠償則不可在一年內終止有關合約。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完結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 董事姓名       | 個人權益<br>(股份) | 家族權益<br>(股份) | 企業權益<br>(股份) | 權益合計<br>(股份) | 佔本公司                 |
|------------|--------------|--------------|--------------|--------------|----------------------|
|            |              |              |              |              | 已發行股本之<br>百分比<br>(%) |
| 劉竹堅先生(附註1) | 78,701,906   | 無            | 266,432,717  | 345,134,623  | 44.82                |
| 林美蘭女士      | 16,568,688   | 無            | 無            | 16,568,688   | 2.15                 |
| 郭俊升先生(附註2) | 無            | 無            | 249,804      | 249,804      | 0.03                 |

####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澳獅」）股份之好倉

| 董事姓名       | 個人權益<br>(股份) | 家族權益<br>(股份) | 企業權益<br>(股份) | 權益合計<br>(股份) | 佔澳獅                  |
|------------|--------------|--------------|--------------|--------------|----------------------|
|            |              |              |              |              | 已發行股本之<br>百分比<br>(%) |
| 劉竹堅先生(附註3) | 9,803,278    | 無            | 313,048,997  | 322,852,275  | 64.74                |
| 林美蘭女士      | 1,035,543    | 無            | 無            | 1,035,543    | 0.21                 |



(c)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 董事姓名  | 股份數目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 |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有效 | 年內授出 | 年內歸屬 | 年內註銷/失效 |                 |
| 劉竹堅先生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林美蘭女士 | 3,840,000    | -    | -    | -       | 3,840,000       |
| 朱震環先生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李海先生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郭俊升先生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楊家聲先生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李效良教授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吳麗文博士 | 200,000      | -    | -    | -       | 200,000         |

附註：

- 該等266,432,717股股份當中，258,135,326股股份及8,297,391股股份由City Apex Ltd.及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青田集團」)分別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青田集團為City Apex Ltd.之最終控股公司。劉竹堅先生擁有青田集團已發行股本之69.76%，因此，劉先生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 有關股份由Dragon Might Global Limited (「Dragon Might」)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Dragon Might由郭俊升先生直接擁有100%，因此，郭先生被視作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313,048,997股股份當中，16,133,457股股份、518,586股股份及296,396,954股股份分別由City Apex Ltd.、青田集團及Bookbuilders BVI Ltd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ookbuilders BVI Ltd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誠如上文附註1所述，劉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44.82%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劉先生被視作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亦並無被當作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及於年結時，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年內行使該認購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 股東姓名／名稱                                      | 權益性質          |                      |              | 佔本公司<br>已發行股本之<br>百分比<br>(%) |
|--|---------------|----------------------|--------------|------------------------------|
|  | 實益擁有人<br>(股份) | 於受控法團<br>之權益<br>(股份) | 權益合計<br>(股份) |                              |
| 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 8,297,391     | 258,135,326          | 266,432,717  | 34.60                        |
| City Apex Ltd.(附註1)                          | 258,135,326   | 無                    | 258,135,326  | 33.52                        |
| 鄭文基先生(附註2)                                   | 10,067,583    | 54,112,030           | 64,179,613   | 8.34                         |
| Webb David Michael先生(附註3)                    | 19,975,168    | 41,665,808           | 61,640,976   | 8.00                         |
| JcbNext Berhad(附註2)                          | 54,112,030    | 無                    | 54,112,030   | 7.03                         |
|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br>(附註3) | 41,665,808    | 無                    | 41,665,808   | 5.41                         |

附註：

- 258,135,326股股份由City Apex Ltd.實益擁有。青田集團為City Apex Ltd.之最終控股公司。因此，青田集團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鄭文基先生擁有JcbNext Berhad股份之45.49%權益。因此，鄭先生被視為於上述Jcbnext Berha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由Webb David Michael先生直接擁有100%，因此，Webb先生被視為於上述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合計及單一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採購額約38%及16%。

本集團首五大客戶合計及單一最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額約30%及11%。

本公司之相聯法團Quarto為五大客戶之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之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及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公司細則中並無優先購股權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中亦無對優先購股權設限，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為董事之利益而設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時及於本年度生效。本公司已為董事投購董事責任保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具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擁有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規定予以披露。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保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命

本公司確認已接獲其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於獨立人士。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年報第022至第029頁。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303名全職員工（二零二零年：1,287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架構，因應個別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家聲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統稱為「該守則」）之常規。本報告描述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應用及偏離該守則之原則之處（如有）。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無發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不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之情況。

### 董事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三位為執行董事、兩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之組成具備為集團作決策及符合其業務需要所必須的技能和經驗之均衡搭配。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為有關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程序等事項提供獨立決定，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之利益得到充份考慮。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 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各服務合約。

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載列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認同並深信多元化的董事會對提升其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之組成均衡，具有作出決策和符合其業務需要所必需的技能 and 經驗。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繼續基於用人唯才的原則，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將遵循一系列多元化的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最終的決定將取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成員為：

#### 主席

楊家聲先生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林美蘭女士

朱震環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海先生

郭俊升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家聲先生

李效良教授

吳麗文博士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管理層之監管。董事會亦負責透過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之事務來促進本公司及其業務之成功發展。

董事會專注於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著重本集團之增長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將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工作交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處理，同時保留若干主要事項由其批准。董事會透過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向管理層傳達其決定。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人員投購適當之責任保險，以對彼等因企業活動而產生之責任提供彌償。

全體董事每月均獲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有關本集團之最新資料，以便彼等掌握本集團之事務狀況及履行彼等於上市規則相關規定下的職責。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之出席率詳情如下：

| 董事    |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        |
|-------|-----------|--------|
|       | 董事會會議     | 股東週年大會 |
| 劉竹堅先生 | 4/4       | 1/1    |
| 林美蘭女士 | 4/4       | 1/1    |
| 朱震環先生 | 4/4       | 1/1    |
| 李海先生  | 4/4       | 1/1    |
| 郭俊升先生 | 4/4       | 1/1    |
| 楊家聲先生 | 4/4       | 1/1    |
| 李效良教授 | 4/4       | 1/1    |
| 吳麗文博士 | 4/4       | 1/1    |

###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監督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編製。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及核數師之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責任。董事會監察管理層在設計、實行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方面的工作。有系統及內部監控只能針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因為有系統及內部監控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一套持續的程序，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顯著風險。業務部門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本身單位相關的風險。評價結果將通過定期內部會議向管理層報告。每年，管理層編製風險評估報告，列出所確定的風險，以及管理層對本集團所受影響的評估。董事會討論風險評估報告中的結果，並在董事會會議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本集團審慎處理和發放內幕消息。員工必須遵守員工手冊中的保密條款。僅適當級別的人員才獲准接觸價格敏感資料。

本集團設計並制訂適當的政策和監控措施，以確保資產得到保障，防止不當使用或處置；集團亦恪守和遵從相關規則和規例，並且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和監管報告規定存置可靠的財務和會計記錄。

基於本集團的規模及本著成本效益，本集團並無設立內部審計職能。取而代之的是，獨立合資格會計師每年審查內部監控系統。於本年度，獨立合資格會計師進行年度審查，以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查以輪流基準涵蓋主要財務、營運監控措施以及風險管理職能。審查過程中並無發現重大缺陷而該等系統的運作為有效及適當。內部監控報告的結果和建議乃與審核委員會討論，而審核委員會繼而向董事會報告結果。本集團每年繼續檢討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計職能。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家聲先生為本公司主席。主席的職責是監督董事會運作以及本集團策略及政策的實行。

本公司並無具體職銜為行政總裁的人員，執行董事負責監控本公司的日常運作及管理。

## 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獲履新培訓，確保彼對本集團的業務及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及監管要求下其本身的職務及責任有適當了解。

本公司亦定期提供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董事獲定期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的最新發展簡報，確保遵守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此外，本公司一直鼓勵董事參與由香港專業團體或商會舉辦，有關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及企業管治常規的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全體董事均須根據該守則之規定向本公司提供本身的培訓記錄。

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已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讓自己的知識及技能與時並進，確保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完成專業發展的方式包括出席有關業務或董事職務之簡報會、會議、課程、論壇及研討會、授課、閱讀相關資料及參與業務相關研究。



## 企業管治功能

董事會將企業管治職能轉授予監察主任劉竹堅先生負責。監察主任負責以下的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該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陳麗明女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陳女士亦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公司秘書是本公司僱員，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從而支援董事會。彼於二零二一年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成立，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劉竹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及吳麗文博士組成。楊家聲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其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決定全體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及
- 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之企業宗旨及目標而審批管理層之薪酬方案。

執行人員之薪酬組合之主要部份包括基本薪金及酌情花紅。執行董事之酬金按照每位董事之技能、知識及參與本公司事務之程度，並參照本公司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業內薪酬基準及當時市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就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提出建議時，會諮詢執行董事之意見。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曾舉行一次會議。委員會會議之詳細出席記錄如下：

| 委員會成員 | 出席次數／<br>會議次數 |
|-------|---------------|
| 劉竹堅先生 | 1/1           |
| 楊家聲先生 | 1/1           |
| 李效良教授 | 1/1           |
| 吳麗文博士 | 1/1           |

舉行該會議是為了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並釐定了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全年薪津組合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根據該守則第B.1.5條，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高級顧問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之薪酬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 薪酬等級                    | 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5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4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成立，目前由執行董事劉竹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及吳麗文博士組成。楊家聲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適合成為董事之人選、就董事之提名、委任或續聘以及董事會之繼任而作出選擇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曾舉行一次會議。委員會會議之詳細出席記錄如下：

| 委員會成員 | 出席次數／<br>會議次數 |
|-------|---------------|
| 劉竹堅先生 | 1/1           |
| 楊家聲先生 | 1/1           |
| 李效良教授 | 1/1           |
| 吳麗文博士 | 1/1           |

舉行該會議是為了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評估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成立，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及吳麗文博士組成。吳麗文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並且刊載於本公司網站。根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曾舉行三次會議。委員會會議之詳細出席記錄如下：

| 委員會成員 | 出席次數／<br>會議次數 |
|-------|---------------|
| 吳麗文博士 | 3/3           |
| 楊家聲先生 | 3/3           |
| 李效良教授 | 3/3           |

年內，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年報及賬目草擬本、中期報告草擬本、內部監控報告及通函，並就此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成員亦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並於審核工作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本集團之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就二零二零年年報而言，審核委員會已在建議董事會批准年報前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內部控制、遵守法規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監察本公司於實施上市規則所規定企業管治常規之守則條文方面之進度。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及其相關網絡公司提供之服務的相關費用如下：

|                   | 千港元   |
|-------------------|-------|
| <b>財務報告之審核及審閱</b> |       |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1,300 |
| 其他立信德豪網絡公司        | 409   |
|                   | 1,709 |
| <b>其他非核數服務</b>    |       |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165   |
| 其他立信德豪網絡公司        | 40    |
|                   | 205   |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在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在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考慮下列因素，其中包括：

- (i) 本集團的實際和預期財務業績；
- (ii) 本集團預期營運資本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iii)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iv) 本集團須遵守之財務契諾及本集團的貸款人施加於本集團於派息時的限制；
- (v) 整體經濟和政治條件，以及對本集團未來業務和財務表現可能有影響的外圍因素；及
- (vi)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的法例及規例，包括百慕達法例及本公司章程細則。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股息政策，概不保證會就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 與股東之溝通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本公司採納一項股東溝通政策，其主要反映本公司目前與股東溝通的做法。本公司將透過以下渠道向股東傳達信息：

- 向聯交所持續披露所有重大信息；
- 通過年報及中期報告作定期披露；
- 大會通告及說明材料；
-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及
- 本公司網站www.lionrockgroup.com。

董事會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對話，尤其是以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及鼓勵彼等參與。董事已出席於二零一一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已回答股東之提問及收集股東之意見。外聘核數師亦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之提問。

### 股東權利

####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於百慕達之註冊辦事處及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發出書面要求（請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而有關大會須於遞呈上述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有關股東可根據公司法第74(3)條召開大會，惟須於遞呈要求日期後三個月內召開有關大會。

書面要求須列明股東大會的目的，經相關股東簽署，並可由多份相同格式的文件組成，惟每份文件須經一名或多名該等股東簽署。

倘要求適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註冊股東發出充分通知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無效，相關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亦不會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向全體註冊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相關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建議的期限因建議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倘建議屬本公司特別決議案(除更正明顯錯誤的純粹文書修訂外，不得予以修訂)，須最少發出二十一個完整日及不少於十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及
- 倘建議屬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須最少發出十四個完整日及不少於十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ii) 股東建議一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

有關股東建議一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lionrockgroup.hk](http://www.lionrockgroup.hk)內企業管治一節所載之程序。

**(iii) 股東查詢轉交董事會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將其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及關注事項以書面方式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investor@lionrockgroup.hk](mailto:investor@lionrockgroup.hk)，請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iv)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i)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股東；或(ii)不少於一百名股東，可向本公司提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決議案的書面要求；或就於特定股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述事項或處理的事務作出不少於1,000字的書面陳述。書面要求／陳述須由相關股東簽署，並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週(倘須就要求發出有關決議案之通知)或股東大會舉行前一週(倘為任何其他要求)送交本公司於百慕達之註冊辦事處及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請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倘書面要求適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i)將決議案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ii)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惟相關股東須支付董事會釐定的合理金額的費用，以便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註冊股東寄發決議案通知及／或向彼等傳閱相關股東提呈的陳述。相反，倘要求無效或有關股東未能存入足夠款項以撥付本公司為上述目的而錄得之開支，相關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而建議之決議案將不會納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有關陳述將不會就股東大會而傳閱。



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  
2021年報

##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035至122頁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本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我們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以及附註4(i)所載有關貴集團商譽減值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關收購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OPUS Group Limited及麗晶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商譽之賬面值為177,925,000港元。商譽每年評估減值。

管理層的結論是，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或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減值18,48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該結論是基於需要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的使用價值計算，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我們將商譽的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潛在重要性。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涉及管理層作出的高水平判斷以及對業務進行有關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的估計以及其他關鍵假設。

### 我們的回應

我們與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有關的程序包括：

- 評估關鍵假設是否合理，特別是與使用價值計算所依據的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有關的假設；
- 通過將先前的預測與實際取得的成果業績進行比較，從而評估管理層過往所作預測是否準確性；及
- 抽樣檢查管理層提供的數據的準確和相關程度，例如增長率 and 使用的貼現率。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以及附註4(iii)所載有關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494,317,000港元佔貴集團流動資產之41%。2,899,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已於本年度之綜合損益確認。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估算，其藉考量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和客戶財政狀況及對目前和預測大圍經濟局勢的評估來估量，當中各項均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



吾等將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列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及確認虧損撥備在本質上具有主觀性，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因而增加出錯或潛在管理層偏見的風險。

## 我們的回應

我們與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有關的程序包括：

- 確定我們對有關規管信貸監控、債務收取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之關鍵內部控制的政策之理解；
- 將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內的獨立項目與相關銷售票據比較，抽樣評估相關賬齡報告內項目是否分類至適當的賬齡類別；
- 藉檢測管理層用以構成相關判斷的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預設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按目前經濟狀況和前瞻性資料來適切調整）來評估管理層虧損撥備估算的合理性；
- 抽樣檢查財政年結後有關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其後客戶現金收據；及
- 與管理層討論收回重大逾期結餘的成數以及評估是否需要撥備。

## 年報中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貴公司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毋須作出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亦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此方面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意見。我們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所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歐耀均

執業證書編號：P05018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收益                      | 5      | 1,737,616    | 1,373,471    |
| 直接經營成本                  |        | (1,290,531)  | (1,035,510)  |
| 毛利                      |        | 447,085      | 337,961      |
| 其他收入                    | 7      | 46,559       | 96,406       |
| 銷售及發行成本                 |        | (209,129)    | (170,720)    |
| 行政費用                    |        | (109,215)    | (98,500)     |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17     | (18,481)     |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 18, 20 | 1,299        | (12,521)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18     | 27,536       | 8,733        |
| 財務費用                    | 8      | (8,524)      | (11,952)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9      | 177,130      | 149,407      |
| 所得稅開支                   | 12     | (35,105)     | (33,102)     |
| 本年度溢利                   |        | 142,025      | 116,305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於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虧損)／收益  |        | (16,027)     | 44,764       |
|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1,108)      | 2,241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17,135)     | 47,005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24,890      | 163,310      |
|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        |              |              |
| 公司擁有人                   |        | 132,491      | 104,323      |
| 非控股權益                   |        | 9,534        | 11,982       |
|                         |        | 142,025      | 116,305      |
|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              |
| 公司擁有人                   |        | 121,614      | 140,530      |
| 非控股權益                   |        | 3,276        | 22,780       |
|                         |        | 124,890      | 163,310      |
| 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之每股盈利       | 14     |              |              |
| 基本                      |        | 17.89港仙      | 13.59港仙      |
| 攤薄                      |        | 17.77港仙      | 13.58港仙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b>資產與負債</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 214,359          | 209,762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20 | 3,399            | 14,753           |
| 使用權資產             | 16 | 71,518           | 96,566           |
| 無形資產              | 17 | 177,925          | 202,441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18 | 189,134          | 143,914          |
| 貸款予聯營公司           | 18 | 129,490          | 53,180           |
| 應收租賃款項            | 24 | 1,698            | -                |
| 遞延稅項資產            | 26 | 23,200           | 25,795           |
|                   |    | 810,723          | 746,411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19 | 240,605          | 180,67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 20 | 539,200          | 434,441          |
| 應收租賃款項            | 24 | 1,142            | 507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25 | 37               | 45               |
| 可收回稅項             |    | 4,217            | 1,587            |
| 已抵押存款             | 21 | 156              | 161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21 | 431,920          | 502,291          |
|                   |    | 1,217,277        | 1,119,702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2 | 288,934          | 231,893          |
| 銀行借貸              | 23 | 261,967          | 191,450          |
| 租賃負債              | 24 | 29,908           | 31,448           |
| 撥備                | 27 | 25,508           | 21,985           |
|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       | 35 | -                | 15,367           |
| 稅項撥備              |    | 15,909           | 9,827            |
|                   |    | 622,226          | 501,970          |
| <b>流動資產淨值</b>     |    | <b>595,051</b>   | <b>617,732</b>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 <b>1,405,774</b> | <b>1,364,143</b> |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22 | -                | 3,019            |
| 撥備           | 27 | 1,504            | 4,398            |
| 租賃負債         | 24 | 43,821           | 67,436           |
| 遞延稅項負債       | 26 | 12,910           | 12,574           |
|              |    | 58,235           | 87,427           |
| <b>資產淨值</b>  |    | <b>1,347,539</b> | <b>1,276,716</b> |
| <b>權益</b>    |    |                  |                  |
| 股本           | 28 | 7,700            | 7,700            |
| 儲備           | 30 | 1,223,463        | 1,140,802        |
|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    | 1,231,163        | 1,148,502        |
| 非控股權益        |    | 116,376          | 128,214          |
| 權益總額         |    | 1,347,539        | 1,276,716        |

代表董事

楊家聲  
董事

劉竹堅  
董事



##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非控股權益    |      |          | 權益總額     |          |           |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匯兌儲備     | 合併儲備      | 撥入盈餘    | 儲蓄準備     | 其他儲備 | 股份獎勵計劃儲備 |          | 未派股息     | 保留溢利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7,700   | 173,078 | 444,174  | (136,875) | 310,125 | (13,906) | 737  | (1,738)  | -        | 83,585   | 1,146,502 |
| 已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38,500) | -        | (38,500)  |
| 已派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        | (23,100) | (23,100)  |
| 有關股份獎勵的利息           | -       | -       | -        | -         | -       | -        | -    | -        | -        | 2,367    | 2,367     |
| 已派予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15,114)  |
| 確認為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4,816     |
| 已派之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 -        | -         | -       | -        | -    | -        | -        | 248      | -         |
| 已轉至保留溢利             | -       | -       | -        | -         | -       | (1,538)  | -    | -        | -        | 1,538    | -         |
| 已派之以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 | -       | -       | -        | -         | -       | 15,464   | -    | -        | -        | -        | 15,464    |
| 與擁有人交易              | -       | -       | -        | -         | -       | 13,906   | -    | -        | (38,500) | (18,927) | (15,114)  |
| 本年溢利                | -       | -       | -        | -         | -       | -        | -    | -        | -        | 132,491  | 9,534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歸總算                 | -       | -       | (9,769)  | -         | -       | -        | -    | -        | -        | -        | (9,769)   |
| 應佔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243)  | -         | -       | -        | -    | -        | -        | 135      | (1,108)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012) | -         | -       | -        | -    | -        | -        | 132,626  | 121,614   |
| 於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        | (46,200) | (46,200)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7,700   | 173,078 | (55,186) | (136,875) | 310,125 | -        | 737  | (1,738)  | -        | 903,384  | 1,231,633 |
|                     |         |         |          |           |         |          |      |          |          |          | 1,163,776 |
|                     |         |         |          |           |         |          |      |          |          |          | 1,347,539 |

|                           | 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非控股權益 |         | 權益總額 |          |          |           |          |           |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匯兌儲備     | 合併儲備      | 撥充儲備    | 法定儲備  | 其他儲備    |      | 應付稅項     | 未派股息     | 保留溢利      | 合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7,700   | 173,078 | (80,595) | (136,875) | 310,125 | 737   | 422     | -    | 30,800   | 790,007  | 1,081,488 | 95,442   | 1,176,930 |
| 已於二零一九年派股息(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30,800) | -        | (30,800)  | -        | (30,800)  |
| 黃埔分派(附註13及34(6)(i))       | -       | -       | -        | -         | -       | -     | (2,983) | -    | -        | (19,731) | (22,714)  | 22,714   | -         |
|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變動(附註24(6)(ii)) | -       | -       | -        | -         | -       | -     | 823     | -    | -        | -        | 823       | (4115)   | (3,292)   |
| 非控股權益的出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2    | 2,012     |
| 已派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619) | (10,619)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 -        | -         | -       | -     | -       | -    | (21,613) | -        | (21,613)  | -        | (21,613)  |
|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       | -       | -        | -         | -       | -     | -       | 788  | -        | -        | 788       | -        | 788       |
| 與持有人在交易                   | -       | -       | -        | -         | -       | -     | (2,160) | 788  | (30,800) | (19,731) | (73,516)  | 9,992    | (63,524)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     | -       | -    | -        | 104,323  | 104,323   | 11,982   | 116,305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匯兌差額                      | -       | -       | 33,966   | -         | -       | -     | -       | -    | -        | -        | 33,966    | 10,798   | 44,764    |
| 德商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455    | -         | -       | -     | -       | -    | -        | (214)    | 2,241     | -        | 2,241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6,421   | -         | -       | -     | -       | -    | -        | 104,109  | 140,530   | 22,780   | 163,310   |
| 於二零二零年年初股息(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38,500   | (38,500) | -         | -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7,700   | 173,078 | (44,174) | (136,875) | 310,125 | 737   | (1,738) | 788  | (21,618) | 83,865   | 1,148,502 | 128,214  | 1,276,716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     |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 177,130      | 149,407      |
| 調整：                              |     |              |              |
| 物業、廠房或設備之折舊                      | 15  | 41,797       | 40,841       |
| 無形資產之攤銷                          | 17  | -            | 809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16  | 31,001       | 29,307       |
|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11  | 4,816        | 788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br>之(收益)／虧損 | 7,9 | (4,231)      | 56           |
| 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7   | (180)        | (450)        |
| 利息收入                             | 7   | (5,314)      | (3,749)      |
| 應收租賃款項之利息收入                      | 7   | (74)         | (41)         |
| 出售物業、廠房或設備之收益                    | 7   | (200)        | (2,899)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 9   | (2,899)      | 12,521       |
|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 18  | 1,600        | -            |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 18,481       | -            |
| (收回)／撇銷壞賬                        | 9   | (3)          | 1            |
| 租賃負債之利息                          | 8   | 3,731        | 4,304        |
|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之推算利息                 | 8   | 97           | 390          |
|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 8   | 4,696        | 7,258        |
| (撥回)／作出存貨撥備                      | 9   | (2,926)      | 4,931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7   | 28           | -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27,536)     | (8,733)      |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     | 240,014      | 234,741      |
| 存貨(增加)／減少                        |     | (58,085)     | 2,83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增加)／減少              |     | (107,189)    | 30,124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 54,049       | 17,049       |
| 撥備增加／(減少)                        |     | 2,077        | (34)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變動              |     | 4,239        | (148)        |
| 經營所得現金                           |     | 135,105      | 284,562      |
| 已付所得稅                            |     | (29,204)     | (44,859)     |
|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     | 105,901      | 239,703      |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       |                  |                  |
| 已收利息                 |       | 5,388            | 3,74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1,007            | 3,046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7,382)         | (19,716)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減少／(增加) |       | 11,273           | (12,377)         |
| 已抵押存款減少              |       | -                | 5,487            |
| 使用權資產付款              | 16    | (2,562)          | -                |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增加          | 18    | (77,300)         | -                |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 33    | -                | (36,795)         |
| 已收租戶之租賃所得款項          | 24    | 1,330            | 1,538            |
| 購買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 18    | (17,751)         | (66,611)         |
|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b>   |       | <b>(125,997)</b> | <b>(121,679)</b> |
| <b>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       |                  |                  |
| 新增銀行借貸               | 38    | 240,000          | 158,525          |
| 償還銀行借貸               | 38    | (169,483)        | (181,850)        |
|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 38    | (4,696)          | (7,258)          |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份之付款        | 38    | (32,398)         | (30,636)         |
| 已付租賃負債之利息部份          | 38    | (3,731)          | (4,304)          |
| 視作收購非控股權益之付款         | 34(b) | -                | (3,292)          |
| 非控股權益出資              | 34(c) | -                | 2,012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29    | -                | (21,613)         |
| 已派予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 13    | (59,233)         | (30,800)         |
| 已派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15,114)         | (10,619)         |
| <b>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b>   |       | <b>(44,655)</b>  | <b>(129,835)</b>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       | (64,751)         | (11,811)         |
| 匯率波動之影響，淨額           |       | (5,620)          | 18,395           |
|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502,291          | 495,70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431,920          | 502,291          |
|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分析</b>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431,920          | 502,291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按照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23號綠景大廈東翼11樓。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2.1 編製基準

第035至122頁之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有關政策於所有年度貫徹採用。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於附註3披露。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計量基準於下文之會計政策詳述。

務請注意，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所掌握之一切資料而按最佳判斷作出，實際結果最終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之範疇，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為重要之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有證據顯示所轉移之資產出現減值，則有關虧損會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符合業務的定義及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在釐定一組特定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時，本集團會評估該組資產及活動是否最少包括一項輸入及實質流程，且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能否創造輸出。

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移之資產、產生之負債及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總額計量。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可識別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股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損益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價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代表於附屬公司之目前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另一項計量基準，則作別論。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一概列作開支，除非有關成本是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則有關成本會於權益中扣除。

收購後，代表於附屬公司之目前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之金額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金額加以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份。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全面收益總額亦有歸屬於非控股權益應佔款項。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續)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額與已經支付或收取之代價之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價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過往之賬面值。先前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款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相同方式列賬。

### 2.3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能夠對其行使控制權之接受投資對象。如果符合下列全部三個因素，則本公司控制接受投資對象：(i)可對接受投資對象行使權力；(ii)承擔來自接受投資對象之風險或有權獲得來自接受投資對象之可變動回報；及(iii)能夠運用其權力來影響有關可變動回報。每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控制權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則會重新評估是否擁有控制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本公司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列賬。

### 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合營安排。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力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而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其政策。

聯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聯營公司按成本初步確認，此後其賬面值於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內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變動，惟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虧損不會確認，除非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於不相關投資人於聯營公司擁有權益時方才確認。該等交易產生的投資者分佔溢利及虧損與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對銷。若未實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聯營公司已付任何溢價高於已收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價值撥充資本，計入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如有聯營公司投資已經減值的客觀憑證，則按與其他非財務資產相同的方式就投資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

### 2.5 外幣換算

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於綜合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於報告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之通行外幣匯率換算。結算該等交易及於報告日重新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匯兌損益，會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並列作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一部份。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海外業務所有原先以與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不同之貨幣呈列之獨立財務報表均已換算為港元。資產與負債已按於報告日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收支項目按交易月份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惟年內匯率大幅波動則作別論，在此情況，則採用交易日的當前匯率。因此程序而產生之任何差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且於權益內之匯兌儲備另行累計。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購置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一項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將資產達致合適營運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澳洲的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根據下列年率計算，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

|              |                        |
|--------------|------------------------|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 | 4% - 14%               |
| 樓宇           | 於租賃的餘下年期但不超過50年        |
| 傢俬及裝置        | 10% - 50%              |
| 辦公室設備        | 10% - 50%              |
| 租賃裝修         | 4% - 50%或按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
| 電腦設備及系統      | 20% - 100%             |
| 汽車           | 12.5% - 33.33%         |
| 機器           | 5% - 50%               |

資產之折舊方法及估計可使用年期於每個報告日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報廢或出售所產生之損益乃出售該項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其後成本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獨立確認為資產(如適用)。維修及保養費等所有其他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商譽

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成本即所轉移代價，就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確認之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購日期公平價值的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之部份。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高於所付代價之公平價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購日期公平價值的總額，則超出部份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表確認。

商譽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益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是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透過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2.15)作比較而進行減值測試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至撇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基於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項資產之虧損將不會令到獨立資產之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而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 2.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主要是非合約客戶關係)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其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於3年之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並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開支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行政開支。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財務工具

#### (i)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首次按公平價值加上與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倘屬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項目)。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首次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財務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需在市場規例或慣例規定的期限內交付的財務資產購買或出售。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財務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財務資產。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以下兩種計量類別：

- (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對於持有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付款，則該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在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均在損益確認。
- (2)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此等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資產，或強制要求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倘收購財務資產旨在於近期內出售或購回，則歸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單獨的嵌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現金流量不僅為本金和利息付款的財務資產歸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量，而不論其業務模式為何。儘管債務工具可分類為以攤銷成本列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列賬，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或會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財務工具(續)

#### (iii) 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貸款予聯營公司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財務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然後以與資產原實際利率相若之數貼現差額。

本集團已選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財務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惟倘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後顯著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逾期超過30天之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會顯著增加。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財務工具(續)

#### (ii) 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本集團認為財務資產於下列情況屬違約：債務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的情況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該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天。

根據財務工具的性質，對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評估是按單獨或集體基準進行。進行集體評估時，財務工具乃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進行分組。

於下列情況下，本集團將財務資產視為信貸減值：

- 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90天以上；
- 本集團按照本集團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預付款項；
- 債務人有可能宣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的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財務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當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可能收回時(例如債務人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則本集團將撤銷財務資產。考慮法律意見後(如適用)，已撤銷的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追討程序強制收回。所收回的款項於損益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財務工具(續)

#### (ii) 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對於非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利息收入根據總賬面值計算。

#### (iii) 財務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之目的而分類其財務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負債於初次確認時按公平價值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於初次確認時按公平價值計量(扣除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負債

此等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財務負債及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負債。

倘其收購目的旨在於近期出售，則財務負債歸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單獨的嵌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持作買賣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合約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則整項混合合約可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負債，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會對現金流量進行重大調整或明確禁止嵌入衍生工具的分離。

倘符合以下準則，財務負債可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i)該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因使用不同基礎計量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損失而產生的不一致處理；(ii)負債是一組財務負債的一部分，而該組財務負債乃根據已記錄的風險管理策略管理而其表現按公平價值進行評估；或(iii)財務負債包含需要單獨記錄的嵌入衍生工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財務工具(續)

#### (iii) 財務負債(續)

#####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負債(續)

初始確認後，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的財務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變動於其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惟本集團自身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此情況下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計入就該等財務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並使用實際利率法。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在攤銷過程中在損益確認。

#### (iv) 實際利率法

這是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財務資產或負債的預期有效期(或在適當情況下，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 (v) 終止確認

當有關財務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已轉讓而該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終止確認準則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當相關合約註明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財務工具(續)

#### (v) 終止確認(續)

倘本集團在重新磋商財務負債的條款後促成向借款人發行自身的股本工具以全部或部分結算該負債，則所發行的股本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該財務負債或其中一部分撤銷後初步確認並按其公平價值計量。倘無法可靠計量已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則股本工具透過反映已撤銷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價值計量。已撤銷的財務負債或其中一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年度損益確認。

### 2.10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與發行股份有關之任何交易成本乃自股份溢價(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中扣除，惟以股本交易之直接成本增加為限。

### 2.11 存貨

存貨首先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而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原材料及(倘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致現時地點和現況所產生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適用銷售開支。

當出售存貨時，存貨之賬面值乃在確認相關收益之期間支銷。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金額以及所有存貨損失乃在撇減或損失之期間支銷。任何存貨撇減之撥回金額於撥回之期間內以削減已支銷存貨金額的方式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以及於短時間內到期(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量投資所組成，並減去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與現金相若而用途不受限制的資產所組成。

### 2.13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必須在財務狀況表中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實體可根據會計政策選項而選擇不將以下項目資本化：(i)屬於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價值低之租賃。本集團選擇不確認就低價值資產及在開始日租賃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而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與此等租賃有關之租賃付款已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包括：

- (i) 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
- (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
- (iii) 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iv) 承租人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以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態而將予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本集團應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據此，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3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將持有供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入賬而有關項目乃按成本列賬。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而本集團行使判斷並釐定其為持有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類別資產。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以於租賃開始當日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倘利率可容易釐定，則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倘利率無法容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本集團之增量借款利率。

於租賃期內，以下在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相關資產使用權之付款均被視為租賃付款：

- (i) 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ii)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
- (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金額；
- (iv)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肯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v) 終止租賃之罰金付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之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

- (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
- (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賃付款；及
- (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調整，或反映經修訂之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期的估計(例如因重新評估行使承租人續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本集團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在經修訂租期內須支付的款項，並採用經修訂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元素被修訂時，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作出類似修訂，惟貼現率保持不變。在此兩種情況下，一律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等調整，經修訂後的賬面值於剩餘(經修訂)租期內攤銷。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調整至零，則任何進一步減少均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引致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其金額與所獲得的額外使用權的獨立價格相稱，該項修訂入賬列作一項獨立租賃，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增加(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則租賃負債使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除適用於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之租金寬減的實際權宜方式外，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縮小，則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均按相同比例減少，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部終止，而任何差額均於損益確認。租賃負債其後再作進一步調整，以確保其賬面值反映重新磋商的期限內重新磋商的付款金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按修訂日期適用的利率貼現，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將租賃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已將其辦公室分租予多名租戶。當本集團為居間出租人時，其將總租賃和分租作為兩項單獨的合約入賬。分租參照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承租人款項按本集團於租賃的投資淨額入賬列作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攤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於該等租賃的淨投資餘額帶來固定回報率。

倘本集團作為居間出租人將分租分類為融資租賃，則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會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該物業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計入終止確認該物業的期間的損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4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換取的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以在一段時間或某個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履行以下事項，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為在一段時間轉移：

- 提供所有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取及消費；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增強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造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乃於整個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 (i) 印刷收入以及廢紙和副產品的銷售

印刷收入以及廢紙和副產品的銷售在貨品轉移及客戶已收到出版物的時間點確認，因為本集團僅在當時方有就所交付貨品獲得付款之目前權利。於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扣除貿易折扣及數量回贈。

合約並無顯著的財務組成部分而代價並非可變動。

#### (ii) 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相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4 收益確認(續)

####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服務有權換取之代價，惟該代價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即只須等候代價付款到期。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須向客戶轉移貨品／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收取客戶代價(或到期之代價金額)。

### 2.15 資產(財務資產除外)之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視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使用權資產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錄得減值虧損或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復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倘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支銷，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其時減值虧損將根據該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視作重估減值處理。

倘若減值虧損在其後撥回，該資產之賬面值乃上調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惟以增加後之賬面值不超過倘若於以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釐定之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其時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根據該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視作重估增值處理。

使用價值是基於預期從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見附註2.7)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時間價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之當前市場評價之稅前貼現率而貼現至現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6 僱員福利

#### (i)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洲及其他國家之僱員提供數項員工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退休福利計劃之資金一般來自僱員及有關集團公司之供款。於損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

於中國及其他國家營運之附屬公司須為其僱員參與由有關地方政府機關統籌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並須按其僱員有關收入之某一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而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進一步責任。

#### (ii)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本集團推行兩項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賠償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為其僱員、董事及銷售代理提供酬金。

就本集團授出之購股權而言，以股份支付之賠償乃於本集團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支銷，而相應金額計入僱員賠償儲備。

僱員提供以換取獲授任何股份付款賠償之所有服務乃按照其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是在授出日期以適用之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和條件。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的權利，在考慮到購股權歸屬的成數後，購股權之總估計公平價值會在整段歸屬期內分攤。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6 僱員福利(續)

#### (ii)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續)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當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之股份，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遞增成本)乃呈列為股份獎勵計劃儲備，並從權益總額扣除。就本公司本身股份進行之交易並無確認收益或虧損。當受託人於歸屬時將本公司之股份轉移予承授人時，所歸屬已授股份之相關成本轉撥至股份獎勵計劃儲備。同時，所歸屬已授股份之相關開支從股份獎勵儲備轉撥。該轉移產生之差額於保留溢利扣除或記入。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計最終歸屬股份數目之估計。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並對僱員賠償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 (iii) 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在合約上有責任支付或根據過往慣例已產生推定責任之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

#### (iv)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公司就僱員因截至報告日止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如病假及分娩假期等非累計薪休假於提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 (v)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預期將不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結清之澳洲長期服務假及年假之責任，在僱員福利撥備確認及按直至報告期間結束前就僱員提供服務而將支付之預期待來款項之現值計量。當中考慮預期待來工資和薪金水平、員工離職之經驗和服務期間。估計未來付款使用優質企業債券(其條款及貨幣須盡可能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接近)於報告期末之市場收益率貼現。

倘實體沒有無條件權利延遲償還至於報告期間後最少十二個月，而不論預期待何時會實際償還，則有關責任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流動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7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之期間支銷。

### 2.18 所得稅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本年度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年度稅項乃日常業務所得損益(已就毋須繳納所得稅或不獲寬減所得稅之項目作出調整)，按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即期應付或應收稅項金額為預期應付或應收之稅款之最佳估計，以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因素。

遞延稅項乃就用於財務報告目的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稅務目的之相應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不可扣稅之商譽以及並非業務合併一部分且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溢利之首次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回撥且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回撥之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除外。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抵扣暫時差額的情況確認，前提是可抵扣暫時差額並非在業務合併以外之交易中首次確認之資產及負債產生且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

遞延稅項乃按適用於預期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以及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並反映與所得稅有關之任何不確定性。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存在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抵銷全部或部分將收回的資產為止。

所得稅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倘所得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項目相關(在此情況，所得稅亦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倘所得稅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相關(在此情況，所得稅亦直接於權益內確認)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8 所得稅(續)

本集團只會於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該實體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以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是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計劃於各段未來期間(而預期在有關期間內將結清或收回大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與資產或同時實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

### 2.19 分部報告

本集團定期向董事報告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份的資源分配作決定，以及供彼等檢討該等組成部份的表現，而本集團則根據該等資料劃分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之內部財務資料的業務組成部份，乃依照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而釐定。

本集團已識別提供印刷服務之一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除銷售分析及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外，概無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報告分部溢利所採用的計量政策，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惟以下所述者：

- 財務費用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所得稅開支

於計算營運分部的經營溢利時並不包括在內。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而分部負債不包括並非任何營運分部直接應佔之業務活動的企業負債及並不會分配至分部，此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因融資(而非營運目的)所產生之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有關連人士

- (a) 該名人士於符合以下條件時，該名人士或其家族之近親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 (b) 實體於適用以下任何條件時，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福利所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聯合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該名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 該名人士之家族近親為預期將會影響與實體交易之該名人士或受其影響之家族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政府撥款

政府撥款將於收到合理保證及本集團將符合附帶條件時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撥款，於產生開支的相同期間按系統基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收益。

### 2.22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該責任將很有可能導致能夠可靠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則以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經濟利益需要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否則該責任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如有可能產生的責任，其存在僅能以一個或以上的未來事項的發生與否來證實，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 2.23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當本公司有責任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時，其確認為支付股息的負債。支付股息的負債於有關股息獲適當授權及不再由本公司酌情決定時確認。支付股息的負債按將分派的非現金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當本公司結清應付股息時，所分派非現金資產的賬面值與應付股息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1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該等經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或上期間的業績和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解決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導致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代替舊有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之事宜。該等修訂對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之修訂進行補充，內容有關：(a)合約現金流量之變動，而實體毋須就改革要求之變動終止確認或調整財務工具之賬面值，而是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動；(b)對沖會計處理，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條件，則實體毋須僅因其作出改革所要求之變動而中止處理其對沖會計；及(c)披露，實體將被要求披露有關改革產生之新風險的資料以及其如何管理向替代基準利率之過渡。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並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本集團目前的意向是在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br>二零二一年修訂         |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之租金減免 <sup>1</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br>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br>的分類 <sup>4</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香港<br>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4</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4</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與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sup>4</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於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sup>2</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 概念框架之提述 <sup>3</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br>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sup>6</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br>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br>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br>之修訂 <sup>2</sup>  |

<sup>1</sup> 對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sup>4</sup> 對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該等修訂將適用於在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sup>6</sup>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但可供採納。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之租金減免*

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作修訂，以就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入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而須符合以下準則：

- (a) 租賃付款的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低；
- (b)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任何實質性變動。

符合上述準則的租金減免可按照該可行權宜方法入賬，即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減免是否符合租賃修訂的定義。承租人應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規定對租金減免進行會計處理。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該等修訂澄清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明確規定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債務權利之預期，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存在該權利。該等修訂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表示結算乃指將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移至交易對手方。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乃由於二零二零年八月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而作出修訂。經修改之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就詮釋內之措辭提供最新版本，使之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保持一致，而結論及現有規定則維持不變。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有關重要性之判斷*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公司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指引。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

該等修訂澄清公司應如何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和會計估計變動。此區分為重要，因為會計估計變動只按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未來交易和其他未來事件，但會計政策變動一般亦追溯應用於過去交易和其他過去事件。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澄清初始確認豁免是否適用於若干經常導致同時確認資產和負債的交易。有關情況可能包括從承租人的角度初始確認租賃或資產退役義務或退役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於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的任何銷售所得款項。反而，實體必須於損益中確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產生該等項目的成本。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將造成之影響。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修訂釐清「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為履行合約之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支出分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將造成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之提述*

該等修訂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致使其提述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而非二零一零年頒佈之版本。該等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責任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責任。就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範圍內的徵稅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釐定產生支付徵稅負債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前發生。該等修訂亦增加一項明確聲明，表明收購方不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該等修訂澄清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存在資產出售或出繳的情況。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交易採用權益法入賬，則於損益確認因失去對並無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惟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同樣地，於損益內確認因重新計量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保留權益至公平價值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惟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於有關交易出現時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3.2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修訂多項準則，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修訂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呈報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該修訂澄清實體於評估是否終止確認財務負債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中「百分之十」測試時計入的費用，說明實體僅計入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修訂修改所附用作說明的例子13，從例子中刪除出租人償還租賃物業裝修的說明，以解決因該例子中如何說明租賃優惠措施而可能出現與處理租賃優惠有關的任何潛在混淆情況。
-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該修訂已剔除在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價值時排除稅項現金流量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對未來事件作出應為合理之預期)持續評估。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就未來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從推算所得的會計估計通常有別於相關實際結果。以下論述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可能出現重大調整之風險的有關估計及假設：

(i) **商譽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7所列之會計政策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為計算現值，本集團須估計預期從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合適之貼現率。

(i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是根據目前市況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可因競爭對手因應市況變動所採取行動而顯著改變。管理層於報告日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iii)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矩陣撥備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分組的逾期天數。撥備矩陣基於管理層對將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其為通過考慮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客戶的還款歷史和客戶的財務狀況以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兩者的評估而估計的，所有這些都涉及頗大程度的管理判斷。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極易受到環境變化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所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於附註39及20披露。倘若客戶的財務狀況或預測的經濟狀況惡化，實際虧損撥備將會高於估計。

(iv) **折舊**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由資產投入生產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本集團擬自使用該等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期間的最佳估計。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v) 本年度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稅項撥備金額、確認有關稅項之時間以及是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時須作出重大判斷。

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大量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倘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計算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包括未使用之稅務虧損產生者)需要管理層評估本集團將在未來期間產生應課稅盈利以運用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機會。對未來期間之未來應課稅盈利之估計是根據預測之應課稅收入作出。

##### (vi) 公平價值計量

多項載列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需要作出公平價值計量及／或披露。

本集團財務及非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計量乃於可行範圍內盡量使用市場可觀察資料輸入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價值計量時使用之資料輸入，乃根據所運用之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資料輸入之可觀察程度而分類為不同層次：

第1層： 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作調整)；

第2層： 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資料輸入(不包括第1層資料輸入)；

第3層： 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即並非源自市場數據)。

項目所歸入的上述層次，是基於對該項目之公平價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資料輸入值。項目在層次之間的轉移是於發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公平價值計量透過若干財務資產／負債。有關上列項目之公平價值計量的更多詳盡資料，請參閱附註40。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vii) 僱員福利撥備

預期將於報告日期後超過12個月結清之僱員福利負債乃按將就全體僱員作出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報告日期之現值而確認及計量。於釐定負債之現值時，流失率以及透過擢升及通脹而加薪之估計亦已考慮在內。

#### 5. 收益

收益代表本集團年內賺取之印刷收入。本集團之收益是年內按時間點基準確認之印刷收入。

由於首席營運決策者為評估本集團之財務表現而定期審閱之資料並無將收益分拆為不同類別之收入，因此按本集團之評估，就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披露規定而言，不分拆收益之做法為合適。

下表提供來自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的資料。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合約負債(附註22) | 24,152 | 14,331 |

合約負債與從客戶收到的預付款項有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中的13,82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681,000港元)已確認為來自本年度履行的履約義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

本集團已對其印刷收入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因此並無包括本集團在履行原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之印刷收入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之收益資料。

來自單一客戶的收益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與此等客戶受共同控制之實體的銷售。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的年度客戶的收益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The Quarto Group, Inc.(附註36) | 185,199 | 102,509 |



## 6.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而該唯一分部為提供印刷服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其非流動資產是劃分為以下地區。

|              |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              | 非流動資產<br>(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br>應收租賃款項、<br>於聯營公司之權益<br>及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中國           | -            | -            | 147,181  | 155,060      |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 856,632      | 558,791      | 493  | 314          |
| 澳洲           | 523,742      | 491,568      | 149,766  | 173,818      |
| 英國           | 248,626      | 193,598      | 2  | 3            |
| 西班牙          | 46,149       | 43,897       | -  | -            |
| 新西蘭          | 15,380       | 11,422       | -  | -            |
| 德國           | 14,853       | 17,419       | -  | -            |
| 加拿大          | 14,060       | 6,876        | -  | -            |
| 新加坡          | 8,266        | 8,646        | 25,088   | 35,428       |
| 智利           | 6,161        | 5,023        | -  | -            |
| 墨西哥          | 306          | 19,120       | -  | -            |
| 馬來西亞         | 104          | 397          | 66,319   | 58,375       |
| 愛爾蘭          | -            | 3,242        | -  | -            |
| 秘魯           | -            | 1,587        | -  | -            |
| 危地馬拉         | -            | 491          | -  | -            |
| 香港(總部)       | 65           | 370          | 96,833   | 100,524      |
| 其他地區         | 3,272        | 11,024       | -  | -            |
|              | 1,737,616    | 1,373,471    | 485,682  | 523,522      |

## 6. 分部資料(續)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而分析，而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則是根據(1)資產之實際所在地而釐定(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及(2)營運所在位置(就無形資產而言)。由於本集團大部份營運及員工位於香港，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規定之披露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而言，香港被視為本集團總部所在。

就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報告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可呈報分部溢利  | 158,118 | 152,626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27,536  | 8,733    |
| 財務費用     | (8,524) | (11,952)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177,130 | 149,407  |
| 可呈報分部負債  | 405,584 | 385,373  |
| 遞延稅項負債   | 12,910  | 12,574   |
| 銀行借貸     | 261,967 | 191,450  |
| 集團負債     | 680,461 | 589,397  |

## 7. 其他收入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銷售廢紙及副產品                 | 24,450 | 16,968 |
| 已收回壞賬                    | 3      | -      |
| 已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附註20)        | 180    | 450    |
| 利息收入                     | 5,314  | 3,749  |
| 應收租賃款項之利息收入              | 74     | 41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 4,231  |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8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00    | 2,899  |
| 政府補貼(附註(i))              | 3,972  | 53,330 |
| 2019冠狀病毒病的相關租金減免(附註(ii)) | -      | 951    |
| 匯兌收益淨額                   | 4,586  | 13,531 |
| 雜項收入                     | 3,521  | 4,487  |
|                          | 46,559 | 96,406 |

## 7. 其他收入(續)

附註：

- (i) 年內收到之政府補貼主要與不同國家因2019冠狀病毒病所實施之各項僱員留聘計劃有關。在澳洲，本集團為繼續全職或兼職工作之僱員錄得2,23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0,864,000港元)之薪金補貼，而在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及美國，本集團亦根據各項提供有時限財政支援之僱員留聘計劃收到97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345,000港元)。

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 於二零二零年，由於本集團在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期間面對印刷需求減少之情況，本集團已從出租人處獲得免租形式之租金減免。

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符合準則的租金寬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所引入的可行權宜方法。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所有租金減免均符合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之準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導致二零二零年內租賃付款總額減少951,000港元。此項減少的影響已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期間在損益中入賬。

## 8. 財務費用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銀行借貸(當中包含須按還款之條款)之利息支出 | 4,696 | 7,258  |
| 租賃負債利息                 | 3,731 | 4,304  |
|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之推算利息(附註35) | 97    | 390    |
|                        | 8,524 | 11,952 |

##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           |
| 核數師酬金(下文附註(i))                  | 2,253     | 2,476     |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撥備(附註20)           | (2,899)   | 12,521    |
| (已收回)／撤銷壞賬                      | (3)       | 1         |
| 確認為直接經營成本之存貨成本                  | 1,290,531 | 1,035,510 |
| 作出存貨撥備淨額(附註19)，計入確認為直接經營成本之存貨成本 | (2,926)   | 4,931     |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5及下文附註(ii))    | 41,797    | 40,841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下文附註(ii))              | 31,001    | 29,307    |
| 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7)                   | -         | 809       |
| 短期租賃開支                          | 2,743     | 2,021     |
| 2019冠狀病毒病的相關租金減免                | -         | (951)     |
| 匯兌收益淨額                          | (4,586)   | (13,531)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的(收益)／虧損       | (4,231)   | 56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8)      | -         |
|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及下文附註(iii))   | 355,977   | 303,903   |

附註：

- (i) 年內已確認其他非審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為20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5,000港元)。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37,55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7,291,000港元)及4,2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550,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確認為直接經營成本之存貨成本及行政費用內。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20,0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936,000港元)及10,90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371,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確認為直接經營成本之存貨成本及行政費用內。
- (iii) 員工福利開支229,7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4,976,000港元)、60,6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9,463,000港元)及65,5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9,464,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確認為直接經營成本之存貨成本、銷售及發行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內。

##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包括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總額如下:

|                | 袍金  | 薪金及津貼 | 退休福利<br>計劃供款 | 以股本結算之<br>股份付款開支 | 合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b>二零二一年</b>   |     |       |              |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劉竹堅先生          | -   | 2,100 | -            | 45               | 2,145  |
| 朱震環先生          | -   | 2,115 | 164          | 45               | 2,324  |
| 林美蘭女士          | -   | 3,750 | 18           | 638              | 4,406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 郭俊升先生          | 120 | -     | -            | 45               | 165    |
| 李海先生           | 120 | -     | -            | 45               | 165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楊家聲先生          | 240 | -     | -            | 45               | 285    |
| 李效良教授          | 210 | -     | -            | 45               | 255    |
| 吳麗文博士          | 210 | -     | -            | 45               | 255    |
|                | 900 | 7,965 | 182          | 953              | 10,000 |
| <b>二零二零年</b>   |     |       |              |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劉竹堅先生          | -   | 350   | -            | 6                | 356    |
| 朱震環先生          | -   | 1,921 | 164          | 6                | 2,091  |
| 林美蘭女士          | -   | 1,786 | 15           | 80               | 1,881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 郭俊升先生          | 120 | -     | -            | 6                | 126    |
| 李海先生           | 120 | 250   | -            | 6                | 376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楊家聲先生          | 240 | -     | -            | 6                | 246    |
| 李效良教授          | 210 | -     | -            | 6                | 216    |
| 吳麗文博士          | 210 | -     | -            | 6                | 216    |
|                | 900 | 4,307 | 179          | 122              | 5,508  |

上列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上列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上列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a) 董事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並無支付酬金予董事，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又或作為離職補償。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本年度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位(二零二零年：兩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呈列之分析中反映。本年度內應付予其餘三位(二零二零年：三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 7,692 | 5,848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73   | 326   |
|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483   | 16    |
|              | 8,348 | 6,190 |

彼等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 酬金範圍                    | 人數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2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1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 -     |
|                         | 3     | 3     |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五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又或作為離職補償。

##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續)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 酬金範圍                    | 人數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無至1,000,000港元           | 1     | 4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5     | 6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4     | 2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     |

## 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董事袍金       | 900     | 900     |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 334,713 | 289,164 |
|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4,816   | 788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5,548  | 13,051  |
|            | 355,977 | 303,903 |

##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香港利得稅按8.25%之稅率計算，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香港利得稅按16.5%之稅率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資格之香港註冊成立集團實體之溢利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澳洲之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30%(二零二零年：30%)之國內稅率繳稅。

其他海外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本年度稅項—香港利得稅      |         |        |
| 本年度稅項            | 27,399  | 16,973 |
|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1,879) | 734    |
|                  | 25,520  | 17,707 |
| 本年度稅項—澳洲         |         |        |
| 本年度稅項            | 6,334   | 10,902 |
|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 —       | (48)   |
|                  | 6,334   | 10,854 |
| 本年度稅項—其他海外國家     |         |        |
| 本年度稅項            | 474     | 19     |
| 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        | 140     | 142    |
|                  | 614     | 161    |
| 遞延稅項(附註26)       |         |        |
| 本年度扣除            | 2,637   | 4,380  |
|                  | 35,105  | 33,102 |



## 12. 所得稅開支(續)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照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177,130 | 149,407 |
| 名義稅項，按有關課稅司法權區之適用利得稅稅率計算 | 30,784  | 29,967  |
|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5,638) | (2,092) |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 4,038   | 974     |
| 並無確認之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 2,165   | 2,052   |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2,108   | 1,017   |
| 中國股息預扣稅                  | 400     | 500     |
| 其他                       | 2,992   | (144)   |
|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1,744) | 828     |
| 所得稅開支                    | 35,105  | 33,102  |

## 13. 股息及分派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已派付之上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二零年：0.04港元) | 38,500  | 30,800 |
| 已派付之本年度中期股息為每股0.03港元(二零二零年：無)     | 23,100  | -      |
| 有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的股息                | (2,367) | -      |
| 實物分派(附註)                          | -       | 19,731 |
|                                   | 59,233  | 50,531 |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董事建議向股東實物分派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股份(「實物分派」)，基準為本公司股東每持有16股本公司股份可獲分派1股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而記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實物分派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完成，總公平價值為19,731,000港元之合共48,124,780股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已經分派。由於實物分派，本集團於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的股權由68.0%減少至58.5%。

### 13. 股息及分派(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會議，董事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6港元，根據於該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計共計約46,200,000港元。此項建議派付之股息並未於此財務報表確認為應付股息，惟已反映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

並無有關本公司向股東派發股息之所得稅後果。

###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2,4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4,32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減去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而並未無條件歸屬予僱員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740,417,090股(二零二零年：767,599,494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2,491,000港元及以下數據計算：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740,417,090 | 767,599,494 |
|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             |
| — 股份獎勵            | 5,063,805   | 855,213     |
|                   | 745,480,895 | 768,454,707 |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土地及樓宇   | 傢俬及裝置   | 辦公室設備   | 租賃裝修     | 電腦設備及系統  | 汽車      | 機器        | 合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5,196   | 96      | 3,133   | 9,561    | 1,032    | 2,560   | 177,013   | 198,591   |
| 匯兌差額              | 448     | 4       | 90      | 441      | 39       | 85      | 10,750    | 11,857    |
| 透過業務合併而收購(附註33)   | 9,562   | 379     | -       | 193      | 12       | -       | 10,440    | 20,586    |
| 添置                | -       | 48      | 202     | 34       | 600      | 356     | 18,476    | 19,716    |
| 出售                | -       | -       | -       | -        | -        | (4)     | (143)     | (147)     |
| 折舊                | (1,004) | (120)   | (691)   | (3,001)  | (720)    | (783)   | (34,522)  | (40,841)  |
| 期末賬面淨值            | 14,202  | 407     | 2,734   | 7,228    | 963      | 2,214   | 182,014   | 209,762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21,710  | 5,419   | 9,912   | 66,776   | 16,470   | 5,215   | 458,973   | 584,475   |
| 累計折舊              | (7,508) | (5,012) | (7,178) | (59,548) | (15,507) | (3,001) | (276,959) | (374,713) |
| 賬面淨值              | 14,202  | 407     | 2,734   | 7,228    | 963      | 2,214   | 182,014   | 209,762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14,202  | 407     | 2,734   | 7,228    | 963      | 2,214   | 182,014   | 209,762   |
| 匯兌差額              | (618)   | (12)    | 1       | 106      | (33)     | (17)    | 392       | (181)     |
| 添置                | 6,535   | 206     | 783     | 6,186    | 433      | 918     | 32,321    | 47,382    |
| 出售                | -       | (7)     | -       | (15)     | -        | (320)   | (465)     | (807)     |
| 折舊                | (1,173) | (145)   | (771)   | (3,171)  | (560)    | (751)   | (35,226)  | (41,797)  |
| 期末賬面淨值            | 18,946  | 449     | 2,747   | 10,334   | 803      | 2,044   | 179,036   | 214,359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成本                | 27,026  | 5,495   | 10,502  | 71,737   | 17,430   | 6,759   | 480,422   | 619,371   |
| 累計折舊              | (8,080) | (5,046) | (7,755) | (61,403) | (16,627) | (4,715) | (301,386) | (405,012) |
| 賬面淨值              | 18,946  | 449     | 2,747   | 10,334   | 803      | 2,044   | 179,036   | 214,359   |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代表(1)位於澳洲之3,87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861,000港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及(2)位於馬來西亞之15,07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341,000港元)租賃樓宇。

## 16. 使用權資產

|                             | 租賃土地  | 租賃物業     | 廠房及設備   | 總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 83,255   | 2,721   | 85,976   |
| 透過業務合併而收購(附註33)             | 5,907 | -        | -       | 5,907    |
| 修改分租                        | -     | 2,775    | -       | 2,775    |
| 添置                          | -     | 25,327   | 238     | 25,565   |
| 出售                          | -     | (223)    | -       | (223)    |
| 折舊                          | (143) | (27,788) | (1,376) | (29,307) |
| 匯兌調整                        | 17    | 5,593    | 263     | 5,873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5,781 | 88,939   | 1,846   | 96,566   |
| 分租產生之調整                     | -     | (3,663)  | -       | (3,663)  |
| 添置                          | 2,562 | 7,894    | 3       | 10,459   |
| 折舊                          | (230) | (29,667) | (1,104) | (31,001) |
| 匯兌調整                        | (143) | (641)    | (59)    | (843)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970 | 62,862   | 686     | 71,518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位於馬來西亞，租期於二零五四年至二零五五年屆滿。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及生產設備用於營運。租賃物業之租賃初步為期一至十年(二零二零年：一至十年)而租賃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初步為期二至五年(二零二零年：三至五年)。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該等租賃並無延期或終止選擇權及剩餘價值保證。租賃負債中並無未包括之可變租賃付款。

## 17. 無形資產

|                   | 商譽<br>千港元 | 客戶關係<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           |
| 成本                | 175,666   | 9,700       | 185,366   |
| 攤銷及減值             | (1,294)   | (8,891)     | (10,185)  |
| 賬面淨值              | 174,372   | 809         | 175,181   |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174,372   | 809         | 175,181   |
|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註33)    | 19,074    | -           | 19,074    |
| 匯兌差額              | 8,995     | -           | 8,995     |
| 年內攤銷              | -         | (809)       | (809)     |
| 期末賬面淨值            | 202,441   | -           | 202,441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成本                | 203,735   | 9,700       | 213,435   |
| 攤銷及減值             | (1,294)   | (9,700)     | (10,994)  |
| 賬面淨值              | 202,441   | -           | 202,441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202,441   | -           | 202,441   |
| 年內攤銷              | (18,481)  | -           | (18,481)  |
| 匯兌差額              | (6,035)   | -           | (6,035)   |
| 期末賬面淨值            | 177,925   | -           | 177,925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成本                | 197,700   | 9,700       | 207,400   |
| 攤銷及減值             | (19,775)  | (9,700)     | (29,475)  |
| 賬面淨值              | 177,925   | -           | 177,925   |

商譽乃根據為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之方式分配至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單位或現金流量單位組別。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概要呈列如下：

|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 (「APOL」)  | 56,132       | 56,132       |
| OPUS Group Limited (「OPUS」)           | 94,052       | 99,296       |
| 麗晶出版社有限公司 (「麗晶」)                      | 27,741       | 27,741       |
| Papercraft Sdn. Bhd. (「Papercraft」) * | -            | 19,272       |
|                                       | 177,925      | 202,441      |

\* 於二零二零年收購Papercraft之主要目的是作為C.O.S. Printers Pte. Ltd. (「COS」)，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並在本集團提供印刷服務)之生產設施之擴充。因此，收購Papercraft產生之商譽已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COS及Papercraft所代表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原因為此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在本集團內就內部管理而監察商譽之最低水平。

## 17. 無形資產(續)

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技術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而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建基於管理層所批准而涵蓋五年期之財政預算(主要是建基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本年度之實際業績)的現金流量預算。五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乃使用下列之估計增長率而推算。該增長率並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經營所在的印刷行業之長期平均增長率。用於使用價值計算法之貼現率為稅前並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特定風險。

可收回金額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                    | 增長率   |       | 稅前貼現率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APOL               | 0%    | 0%    | 11%   | 9%    |
| OPUS               | 0%    | 0%    | 11%   | 9%    |
| 麗晶                 | 0%    | 0%    | 11%   | 11%   |
| 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 0%    | 0%    | 13%   | 12%   |

除上述用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使用價值之考量外，管理層現時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足以使其主要假設須作出變更之可能變動。管理層認為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無蒙受任何減值，惟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18,481,000港元之減值虧損除外(二零二零年：無)。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包含兩個營運實體，即COS及Papercraft，主要業務為在本集團提供印刷服務。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於馬來西亞從事製造紙質文具產品供銷售而COS現金產生單位從事期刊、書籍及雜誌的印刷。由於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可收回金額60,254,000港元，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Papercraft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

非合約客戶關係源自二零一七年內收購麗晶。有關結餘已於二零二零年悉數攤銷。

##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貸款予聯營公司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非流動資產)： |         |         |
| 應佔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 108,682 | 69,065  |
| 商譽               | 80,452  | 74,849  |
|                  | 189,134 | 143,914 |
|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墊款予聯營公司          | 132,090 | 54,180  |
| 預期信貸虧損           | (2,600) | (1,000) |
|                  | 129,490 | 53,180  |
| 代表：              |         |         |
| 非流動資產            | 129,490 | 53,180  |
| 流動資產             | -       | -       |
|                  | 129,490 | 53,180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 名稱                                  |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以及主要業務                  | 擁有權權益／<br>投票權／利潤分成百分比    |
|-------------------------------------|----------------------------------|--------------------------|
| The Quarto Group, Inc.<br>(「該聯營公司」) | 在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br>在美利堅合眾國和英國從事出版業務 | 41.23%<br>(二零二零年：36.67%) |

該聯營公司之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以66,611,000港元之代價增購該聯營公司之11.29%股權，並將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持股量由25.4%增加至36.7%。

年內，本集團通過在公開市場購入該聯營公司之股份以及向一名本公司董事收購股份而以17,751,000港元之總代價進一步增持於該聯營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該聯營公司的41.23% (二零二零年：36.67%) 股權而此項投資根據股份之市場報價的公平價值為197,63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6,827,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在直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之期間，本集團通過在公開市場購入該聯營公司之股份而以19,280,000港元之總額外代價進一步增持於該聯營公司之股權，並將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持股量由41.23%增加至44.65%。

##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貸款予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技術根據價值計算法評估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該等計算使用以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之現金流量預測，而該等預算主要以聯營公司本年度之實際業績為基礎。五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使用0%之估計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所使用之8%之折現率為稅前利率，反映相關現金流量單位之特定風險。管理層確定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不存在任何減值。

有關該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該聯營公司集團」)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                 | 於二零二一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二零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流動資產            | 777,525           | 635,169           |
| 非流動資產           | 292,220           | 398,565           |
| 流動負債            | (528,799)         | (760,114)         |
| 非流動負債           | (277,363)         | (85,289)          |
| 資產淨值            | 263,583           | 188,331           |
| 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 108,682           | 69,065            |

|          | 截至二零二一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零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止年度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收益       | 1,170,960                 | 981,078                   |
| 本年度溢利    | 76,734                    | 35,344                    |
| 其他全面收益   | (3,404)                   | 8,820                     |
| 全面收益總額   | 73,330                    | 44,164                    |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27,536                    | 8,733                     |



##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貸款予聯營公司(續)

### 貸款予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認購該聯營公司的貸款票據(本金額為7,000,000美元(相當於54,600,000港元)，其年利率為3.5%)。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票據為無抵押並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償還。二零二零年之結日後，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將上述貸款之還款日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而貸款之其他條款保持不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向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將不會於報告日期起計一年內償還，因此該結餘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本集團認購該聯營公司的另一項貸款票據(本金額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77,300,000港元)，其年利率為4%)。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票據為無抵押並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償還。

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此貸款之虧損撥備。此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發生信貸虧損之風險或概率以及前瞻性資料(參考可能影響聯營公司償還貸款能力的整體宏觀經濟狀況)而估計。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2,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00,000港元)。

## 19. 存貨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原料     | 176,240  | 148,280  |
| 在製品    | 66,086   | 41,582   |
| 製成品    | 10,728   | 6,267    |
| 減：陳舊存貨 | (12,449) | (15,459) |
|        | 240,605  | 180,670  |

年內，本集團撥回以往年度作出之存貨撥備4,54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82,000港元)，原因為相關存貨已於年內按高於撇減淨值之價格出售。本集團亦已於年內就該等滯銷存貨作出存貨撥備1,6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413,000港元)。該等金額乃計入損益表的「直接經營成本」一項。

##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509,655  | 405,220  |
| 減：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 (15,338) | (18,584)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494,317  | 386,636  |
| 押金            | 16,580   | 18,430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8,303   | 29,375   |
|               | 539,200  | 434,441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年初結餘                | 18,584  | 6,981  |
| 年內撇銷之金額             | (156)   | (497)  |
| 年內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附註9) | (2,899) | 12,521 |
| 年內已收回減值虧損(附註7)      | (180)   | (450)  |
| 匯兌差額                | (11)    | 29     |
| 年終結餘                | 15,338  | 18,584 |

本集團根據附註2.9所載之會計政策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總賬面值按發單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0至30天    | 178,319 | 120,169 |
| 31至60天   | 132,908 | 98,881  |
| 61至90天   | 59,147  | 56,629  |
| 91至120天  | 47,446  | 40,421  |
| 121至150天 | 30,924  | 25,384  |
| 150天以上   | 60,911  | 63,736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509,655 | 405,220 |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30天至150天(二零二零年：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

董事認為，由於有關金額自開始起計於短期間內屆滿，故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誠如附註2.9(ii)所述，本集團應用簡化法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本年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撥回2,8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撥備12,521,000港元)。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9(a)。

##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續)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作為擔保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之抵押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9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9,808,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該聯營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押金為3,3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4,753,000港元)。

## 21. 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1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1,000港元)。已抵押存款已抵押作為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擔保融資的抵押品。

銀行現金根據基於年內之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存放於中國之銀行之銀行結餘17,16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835,000港元)。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認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117,120 | 99,537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171,814 | 135,375 |
|                 | 288,934 | 234,912 |
| 代表：             |         |         |
| 非流動負債(下文附註(ii)) | -       | 3,019   |
| 流動負債            | 288,934 | 231,893 |
|                 | 288,934 | 234,912 |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0至30天   | 64,335  | 67,918 |
| 31至60天  | 36,243  | 23,704 |
| 61至90天  | 12,780  | 7,473  |
| 91至120天 | 2,892   | 74     |
| 120天以上  | 870     | 368    |
|         | 117,120 | 99,537 |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一般為0至90天(二零二零年：0至90天)。所有款項屬短期性質，因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乃視為是公平價值的合理約數。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之明細：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應付員工成本及佣金             | 29,458  | 22,990  |
| 應付批量回贈                | 42,369  | 30,676  |
| 遣散費撥備                 | 36,839  | 29,129  |
| 合約負債(附註(i))           | 24,152  | 14,331  |
| 應計開支                  | 8,697   | 7,248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應付款項(附註(ii)) | 3,019   | 6,038   |
| 其他                    | 27,280  | 24,963  |
|                       | 171,814 | 135,375 |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

- (i) 於年結日的所有合約負債是來自產品銷售。本集團或會在接納訂單時從客戶收取若干按金，代價餘額則須於交付製成品時支付。按金仍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交付為止。由於銷售是根據與市場慣例一致的信貸條款進行，因此不存在任何融資元素。

合約負債之變動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一月一日        | 14,331   | 10,681   |
| 年內確認為收益之金額   | (13,825) | (10,681) |
| 年內預先從客戶收到之款項 | 23,646   | 14,331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152   | 14,331   |

- (ii) 誠如附註33所述，該結餘指收購Papercraft之應付代價。由於3,019,000港元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償還，因此該結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23. 銀行借貸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流動部份                          |         |         |
|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                | 108,464 | 120,392 |
|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當中包含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 | 153,503 | 71,058  |
| 銀行借貸總額                        | 261,967 | 191,450 |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貸是以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支持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借貸之利率範圍(亦等於訂約利率)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可變利率借貸 | 香港銀行<br>同業拆息<br>加1.8%至2.0% | 香港銀行<br>同業拆息<br>加1.8%至2.25% |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利息資本化。

### 23. 銀行借貸(續)

假設銀行並無行使引用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訂之還款日期，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到期還款之銀行借貸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一年內到期      | 108,464 | 120,392 |
| 於第二年內到期     | 101,989 | 38,766  |
|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 51,514  | 32,292  |
| 全數於五年內到期    | 261,967 | 191,450 |

銀行借貸於本年度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86%至2.20%(二零二零年：2.11%至4.78%)。

### 2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 98,884   | 97,252   |
| 增加          | 7,897    | 25,565   |
| 終止          | -        | (223)    |
| 利息開支        | 3,731    | 4,304    |
| 租賃付款        | (36,129) | (34,940) |
| 匯兌調整        | (654)    | 6,92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73,729   | 98,884   |
| 代表：         |          |          |
| 流動負債        | 29,908   | 31,448   |
| 非流動負債       | 43,821   | 67,436   |
|             | 73,729   | 98,884   |

## 24.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未來租賃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               | 最低租賃付款  | 利息    | 現值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於一年內到期        | 32,335  | 2,427 | 29,908 |
|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 46,313  | 2,492 | 43,821 |
|               | 78,648  | 4,919 | 73,729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於一年內到期        | 35,025  | 3,577 | 31,448 |
|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 72,337  | 4,901 | 67,436 |
|               | 107,362 | 8,478 | 98,884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符合準則的租金寬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所引入的可行權宜方法。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所有租金減免均符合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之準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導致租賃付款總額減少951,000港元。此項減少的影響已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期間在損益中入賬。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將其辦公室分租予若干租戶，租期與總租約相同，因此本集團將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 507     | 4,779   |
| 增添          | 3,663   | -       |
| 租約修改        | -       | (2,794) |
| 利息收入        | (64)    | (41)    |
| 租賃收款        | (1,266) | (1,43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2,840   | 507     |
| 代表：         |         |         |
| 流動          | 1,142   | 507     |
| 非流動         | 1,698   | -       |
|             | 2,840   | 507     |
| 分租之現金流入總額   | 1,330   | 1,538   |

## 24.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未來租賃收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               | 最低租賃收款 | 利息  | 現值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於一年內到期        | 1,190  | 48  | 1,142 |
|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 1,726  | 28  | 1,698 |
|               | 2,916  | 76  | 2,840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於一年內到期        | 512    | 5   | 507   |

## 25.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

此等乃有關管理層視為經濟對沖安排一部份的遠期外匯合約，惟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正式指定為對沖。此等外匯合約按公平價值列賬(如附註4所述)。

## 2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以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現行稅率按暫時差額計算。

以下為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之變動：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加速稅項折舊  |         | 產生之公平價值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 撥減存貨    |       | 撥備及預計開支及其他 |        | 中國股息預扣稅 |         | 客戶關係  |       | 集資成本    |         | 合計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於一月一日                | (3,254) | 1,981   | (2,639) | -       | 575      | 277   | 2,068   | 1,454 | 14,801     | 11,842 | (3,000) | (2,500) | -     | (133) | 4,670   | 6,113   | 13,221  | 19,034  |
| 透過業務合併而收購(附註33)      | -       | -       | -       | (2,639) | -        | -     | -       | -     | -          | (353)  | -       | -       | -     | -     | -       | -       | -       | (2,992) |
| 於本年度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2) | (585)   | (5,442) | -       | -       | (135)    | 297   | (1,294) | 538   | 1,945      | 2,419  | (400)   | (500)   | -     | 133   | (2,168) | (1,825) | (2,637) | (4,380) |
| 匯兌差額                 | (86)    | 207     | 108     | -       | (1)      | 1     | 18      | 76    | (42)       | 893    | -       | -       | -     | -     | (291)   | 382     | (294)   | 1,559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25) | (3,254) | (2,531) | (2,639) | 439      | 575   | 792     | 2,068 | 16,704     | 14,801 | (3,400) | (3,000) | -     | -     | 2,211   | 4,670   | 10,290  | 13,221  |



## 2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就呈列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遞延稅項資產 | 23,200   | 25,795   |
| 遞延稅項負債 | (12,910) | (12,574) |
|        | 10,290   | 13,221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向於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之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則可能享有較低之預扣稅率。適用於本集團之稅率為5%。本集團須就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盈利所宣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須按本集團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的保留溢利分派而應繳之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為3,400,000港元及3,000,000港元。

於報告日，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金額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未動用稅務虧損 | 40,228 | 30,916 |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無法預測可以運用稅務虧損之未來溢利來源，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總額分別為8,597,000港元及6,489,000港元之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所有稅務虧損並無屆滿日期。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重大暫時差異。

## 27. 撥備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流動部份：        |        |        |
| 年假和補假之僱員福利負債 | 10,107 | 9,141  |
| 長期服務假之僱員福利負債 | 12,842 | 12,844 |
| 租賃修葺         | 2,559  | -      |
| 流動部份總計       | 25,508 | 21,985 |
| 非流動部份：       |        |        |
| 長期服務假之僱員福利負債 | 1,504  | 1,750  |
| 租賃修葺         | -      | 2,648  |
| 非流動部份總計      | 1,504  | 4,398  |
|              | 27,012 | 26,383 |

澳洲長期服務假涵蓋僱員完成所需服務期間時之所有無條件權利以及僱員在某些情況享有之按比例付款。有關款項於本集團並無遞延結清之無條件權利之情況分類為流動負債。對於未完成規定服務期之僱員，其應享有之長期服務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租賃修葺乃關於在租期結束時根據租賃條款將租賃物業回復至其原來狀況之估計成本。主要不確定因素乃關於估計將在租期結束時錄得之成本。當相關租賃將分別於報告日期起計一年內或一年以上屆滿時，該等金額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

## 28. 股本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零年         |        |
|--|---------------|--------|---------------|--------|
|  | 股份數目          | 金額     | 股份數目          | 金額     |
|  |               | 千港元    |               | 千港元    |
|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        |               |        |
| 於一月一日  | 1,500,000,000 | 15,000 | 1,000,000,000 | 10,000 |
| 年內增加法定股本   | -             | -      | 500,000,000   | 5,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00,000,000 | 15,000 | 1,500,000,000 | 15,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br>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r>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br>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70,000,000   | 7,700  | 770,000,000   | 7,700  |

## 29.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以及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致力提高本集團及其股份之價值。董事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將不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不論授出之購股權的數目多寡)。購股權之歸屬條件為承授人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至購股權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的期間，須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顧問及服務供應商。

購股權可於董事提出授予任何特定購股權之建議時所釐定並通知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而行使期之屆滿日期概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以發行本公司普通股支付。除本公司普通股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購回或支付購股權之法定或推定責任。年內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二零二零年：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計劃下並無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二零二零年：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下有70,000,000份(二零二零年：70,000,000份)購股權為可供發行，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9.1%(二零二零年：9.1%)。

## 29.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續)

###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表揚及鼓勵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才加入本集團。本公司已設立一項信託並為該信託提供全數資金，以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即77,000,000股股份)。根據計劃可向選定參與者獎授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1%(即7,700,000股股份)。股份獎勵計劃之有效期為採納日期起計十年。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4,81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88,000港元)已在損益確認，詳情如下：

|       | 獎勵金額<br>二零二一年 | 股份數目<br>二零二一年 | 獎勵金額<br>二零二零年 | 股份數目<br>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 千港元           |               |
| 於年初有效 | 19,773        | 28,920,000    | -             | -             |
| 年內授出  | -             | -             | 19,773        | 28,920,000    |
| 年內失效  | (776)         | (1,124,000)   | -             | -             |
| 於年末有效 | 18,997        | 27,796,000    | 19,773        | 28,920,000    |

## 29.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續)

###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續)

| 董事會批准日期     | 獎勵日期        | 獎勵金額* | 獎勵股份數目     | 每股平均<br>公平價值 | 歸屬期  |
|-------------|-------------|-------|------------|--------------|------|
|             |             | 千港元   |            | 港元           |      |
| <b>董事</b>   |             |       |            |              |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1,822 | 2,680,000  | 0.68         | 36個月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1,740 | 2,560,000  | 0.68         | 60個月 |
| <b>僱員</b>   |             |       |            |              |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276   | 400,000    | 0.69         | 26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608   | 936,000    | 0.65         | 37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3,439 | 4,984,000  | 0.69         | 36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345   | 500,000    | 0.69         | 41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39    | 56,000     | 0.69         | 52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345   | 500,000    | 0.69         | 53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7,331 | 10,624,000 | 0.69         | 60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1,219 | 1,876,000  | 0.65         | 61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690   | 1,000,000  | 0.69         | 65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80    | 116,000    | 0.69         | 76個月 |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 690   | 1,000,000  | 0.69         | 77個月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272   | 400,000    | 0.68         | 36個月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291   | 428,000    | 0.68         | 43個月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 585   | 860,000    | 0.68         | 67個月 |

\* 獎勵金額指授出獎勵股份之公平價值總額，乃根據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可觀察市價釐定。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29,580,000股股份。因此，有21,613,000港元已記入股份獎勵計劃儲備的借方並直接從總權益中扣除。

## 30. 儲備

###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載於第038至039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儲備之性質及目的如下：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動用受到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第40條所規管。

(b) **匯兌儲備**

將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淨值由其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所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在匯兌儲備累計。該儲備按照附註2.5所載之外幣會計政策處理。

(c) **合併儲備**

此代表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進行之集團重組為換取1010 Group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所發行股份之面值與1010 Group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間的差額。

(d)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代表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本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投資之成本值與本公司為換取有關附屬公司股份而發行之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本公司可予分派儲備包括其繳入盈餘及保留溢利。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以分派繳入盈餘。然而，在下列情況，本公司不得自繳入盈餘分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i) 公司現時或支付股息後未能清償到期債務；或
- (ii)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和股份溢價之總和。

(e) **其他儲備**

此代表按比例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與本集團收購非控股權益時就額外權益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



### 30. 儲備(續)

#### 本集團(續)

(f)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按中國會計法規編制的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儲備金，直至法定儲備金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此儲備可用於減少任何損失或增加資本。

(g) 認沽期權儲備

此為認沽期權在二零一七年授出日期之預期贖回金額之現值。該項期權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屆滿。

(h) 僱員賠償儲備

此為於歸屬期內就向僱員授出股份獎勵而確認之累計開支。

(i) 股份獎勵計劃儲備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當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時，所支付之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之增量成本)作為股份獎勵計劃儲備並從總權益中扣除。

### 30. 儲備(續)

#### 本公司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如下：

|                                | 股份溢價    | 繳入盈餘    | 擬派末期<br>股息 | 僱員賠償<br>儲備 | 股份獎勵<br>計劃儲備 | 保留溢利     | 合計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173,078 | 310,125 | 30,800     | -          | (5)          | 81,747   | 595,745  |
|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       | -       | -          | 788        | -            | -        | 788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 -          | -          | (21,613)     | -        | (21,613)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19,946   | 19,946   |
| 已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 (30,800)   | -          | -            | -        | (30,800) |
| 實物分派                           | -       | -       | -          | -          | -            | (19,731) | (19,731) |
| 擬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       | -       | 38,500     | -          | -            | (38,500)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173,078 | 310,125 | 38,500     | 788        | (21,618)     | 43,462   | 544,335  |
|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       | -       | -          | 4,816      | -            | -        | 4,816    |
| 股份獎勵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失效                 | -       | -       | -          | (248)      | -            | 248      | -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45,074   | 45,074   |
| 有關股份獎勵之股息收入                    | -       | -       | -          | -          | -            | 2,367    | 2,367    |
| 已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       | -       | (38,500)   | -          | -            | -        | (38,500) |
| 已派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23,100) | (23,100) |
| 擬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 -       | -       | 46,200     | -          | -            | (46,200)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73,078 | 310,125 | 46,200     | 5,356      | (21,618)     | 21,851   | 534,992  |



### 31. 控股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 資產與負債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314,876      | 314,876      |
| 流動資產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3,479        | 1,119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224,606      | 288,857      |
| 可收回稅項    |    | -            | 9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92           | 255          |
|          |    | 228,177      | 290,240      |
| 流動負債     |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 324          | 274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33           | 52,807       |
| 應付稅項     |    | 4            | -            |
|          |    | 361          | 53,081       |
| 流動資產淨值   |    | 227,816      | 237,159      |
| 資產淨值     |    | 542,692      | 552,035      |
| 權益       |    |              |              |
| 股本       | 28 | 7,700        | 7,700        |
| 儲備       | 30 | 534,992      | 544,335      |
| 權益總額     |    | 542,692      | 552,035      |

代表董事



楊家聲  
董事



劉竹堅  
董事

### 32. 資本承擔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承擔 | 2,092 | 12,820 |

### 33. 業務收購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Anson Worldwide Limited（本公司間接擁有93%權益之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42,8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Papercraft（一間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全部股權。Papercraft在馬來西亞從事紙質文具產品的製造和書籍印刷。此項收購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並已經以收購法入賬。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內已分別支付2,929,000港元及36,801,000港元，而餘下代價3,019,000港元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之前根據買賣協議條款分期支付。

於收購日期，Papercraft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及收購產生之商譽如下：

|                              |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0,586  |
| 使用權資產                        | 5,907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311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6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3)    |
| 遞延稅項負債                       | (2,992) |
|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                | 23,765  |
| 代價                           |         |
| — 年內已付現金                     | 36,801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2) | 6,038   |
|                              | 42,839  |
| 商譽(附註17)                     | 19,074  |
|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         |
| 現金代價                         | 36,801  |
| 減：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6)     |
|                              | 36,795  |

商譽19,074,000港元（不可扣稅）包括所收購之員工及所收購業務與本集團現有營運合併所產生之預期協同效益的價值。

### 33. 業務收購(續)

自收購日期起，Papercraft於二零二零年為本集團之收益及虧損帶來3,778,000港元及5,605,000港元。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已經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除所得稅後溢利將分別為1,374,796,000港元及110,685,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一定顯示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可取得之收益及營運業績，亦無意作為未來表現之預測。

收購相關成本219,000港元已支銷並計入行政開支。

### 34. 非控股權益

#### (a)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附屬公司包括(1)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擁有59.44%(二零二零年：59.44%)權益之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澳獅集團」)及(2)麗晶(為本公司擁有75%(二零二零年：75%)權益之附屬公司)。並非由本集團擁有100%的其他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被視為並不重大。有關澳獅集團及麗晶之非控股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未計集團內公司間抵銷)乃呈列如下：

|                      | 澳獅集團     |          | 麗晶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由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 40.56%   | 40.56%   | 25%      | 25%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收益                   | 387,267  | 329,947  | 132,792  | 114,112  |
| 本年度溢利                | 18,351   | 28,058   | 16,718   | 4,926    |
| 全面收益總額               | 3,002    | 51,181   | 16,718   | 4,926    |
|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溢利          | 7,443    | 11,112   | 4,180    | 1,232    |
| 已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10,114   | 8,119    | 5,000    | 2,500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 44,926   | 31,936   | 32,259   | 8,801    |
|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 (2,404)  | 1,010    | 3        | 160      |
|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 (37,987) | (40,732) | (21,712) | (11,591) |
|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 4,535    | (7,786)  | 10,550   | (2,63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流動資產                 | 290,772  | 303,963  | 62,061   | 52,139   |
| 非流動資產                | 69,545   | 90,745   | 1,329    | 2,669    |
| 流動負債                 | (64,764) | (67,150) | (39,197) | (26,601) |
| 非流動負債                | (22,433) | (32,506) | -        | (732)    |
| 資產淨值                 | 273,120  | 295,052  | 24,193   | 27,475   |
| 累計非控股權益              | 110,785  | 119,681  | 6,048    | 6,869    |

### 34. 非控股權益(續)

#### (b) 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澳獅」)之股權變動

- (i)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13所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本公司向股東分派48,124,780股澳獅股份作為實物分派，自其時起，本集團持有的澳獅股權已由68.0%減少至58.5%。按比例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與就已分派股份之公平價值的差額已記入其他儲備的借方。

有關交易已入賬列作與非控股權益之股本交易，詳情如下：

|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 澳獅已分派股份之公平價值         | 19,731   |
| 已分派股份應佔之資產淨值         | (22,714) |
|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減少(計入其他儲備) | (2,983)  |

- (ii)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澳獅以3,292,000港元之總代價購回及註銷其8,238,000股普通股。由於削減股本，本集團持有的澳獅股權已由58.47%增加至59.44%。按比例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與就購回及註銷澳獅股份已付之代價的差額已記入其他儲備的借方。

有關交易已入賬列作與非控股權益之股本交易，詳情如下：

|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 已付代價                 | 3,292   |
| 額外擁有權權益應佔之資產淨值       | (4,115) |
|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增加(計入其他儲備) | 823     |

### 34. 非控股權益(續)

#### (c) Anson Worldwide Limited (「Anson」) 之股權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三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Anson(當時為不活躍)透過向本集團及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9,999股新普通股而增加股本，代價分別為26,665,000港元及2,012,000港元。自其時起，本集團持有的Anson股權已由100%減少至93%。

### 35.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agic Omen Limited(「Magic Omen」)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54,253,000港元之代價收購麗晶出版社有限公司(「麗晶」)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5%。麗晶之業務為向書籍、雜誌和非圖書出版商提供服務。

於股份轉讓協議之同日，Magic Omen與Yau Wa Holdings Limited(「Yau Wa」，其為麗晶之25%非控股股東)及麗晶之董事總經理戴天佑先生訂立一項期權協議(「期權協議」)。根據期權協議及待此項收購完成，Yau Wa分別獲授一項認沽期權(「認沽期權」)及一項認購期權(「認購期權」)以出售及購買麗晶之股份。認沽期權及認購期權之行使價乃基於期權協議所載之算式根據於若干時間之麗晶之資產淨值及除稅後純利計算。認購期權已於二零一八年註銷。

#### 認沽期權

於二零一七年，認沽期權負債13,906,000港元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財務負債，此代表認沽期權之預期贖回金額之現值，而相應之借項計入權益內之認沽期權儲備。認沽期權產生的此等財務負債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因為Yau Wa及戴先生可於認沽期權協議日期的第四週年(即二零二一年三月)行使認沽期權。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於一月一日     | 15,367   | 14,977 |
| 推算利息(附註8) | 97       | 390    |
| 年內屆滿      | (15,464)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15,367 |
| 代表：       |          |        |
| 流動負債      | -        | 15,367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        | 15,367 |

### 36.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本公司與屬本公司有關連人士之附屬公司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而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除其他部份披露之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年內進行之其他重大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該聯營公司獲得印刷收入185,1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2,509,000港元)(附註18)。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9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9,808,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該聯營公司集團(附註20)。有關聯營公司權益及貸款予該聯營公司集團的詳情(連同預期信貸虧損下的減值評估)載於附註18。年內，本集團亦從該聯營公司賺取利息收入4,5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00,000港元)。

年內，本公司以16,02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246,000港元)之代價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劉竹堅先生收購該聯營公司之1,679,743股(二零二零年：1,679,743股)股份。

####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付予該等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a)。



### 37.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br>成立日期 | 註冊成立/<br>成立之地點/<br>國家及法定實體類別 | 股份類別 | 已發行及<br>繳足款股本/<br>註冊資本    | 本公司所持<br>發行股本<br>之百分比 <sup>1</sup> | 主要業務及<br>經營地點   |
|---|---------------|------------------------------|------|---------------------------|------------------------------------|-----------------|
| 1010 Group Limited  |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77,000,000港元             |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        |
| 匯星印刷國際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港元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
| 1010 Printing Asia Limited  |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港元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
| 1010 Printing (UK) Limited  |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     | 英國,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英鎊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英國      |
| Anson Worldwide Limited   |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八日    |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0美元                  | 93%                                | 投資控股, 香港        |
|   |               |                              |      |                           | (二零二零年: 93%)                       |                 |
| 匯星印刷有限公司  | 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000港元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
| Naturbest Investments Limited                                       |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    |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美元                       |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        |
| 海濤製作有限公司  | 一九八九年八月十一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500,000港元                 | 100%                               | 提供圖像設計服務, 香港    |
| Oceanic Graphic International Inc.                                  |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 美國,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00美元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美國      |
| 惠州市匯星印刷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 不適用  | 人民幣150,000,000元<br>(註冊資本) | 100%                               | 製作及分發書籍及期刊, 中國  |
| Investor Vantage Limited  |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美元                       |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        |
| 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   |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3,273,369港元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
| OPUS Group Pty. Ltd.<br>(原公司名稱: OPUS Group Limited <sup>***</sup> ) | 一九八三年六月七日     | 澳洲,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26,234,000澳元              | 59.44%                             | 投資控股, 澳洲        |
| CanPrint Communications Pty Limited <sup>***</sup>                  | 一九九七年九月四日     | 澳洲,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7,333澳元                  | 59.44%                             | 製作及發行已刊發內容, 澳洲  |
| Ligare Pty Ltd <sup>***</sup>                                       | 一九七九年九月十七日    | 澳洲,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4澳元                       | 59.44%                             | 製作及發行已刊發內容, 澳洲  |
| McPherson's Printing Pty. Ltd. <sup>***</sup>                       | 一九七一年十一月一日    | 澳洲,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0澳元                  | 59.44%                             | 製作及發行已刊發內容, 澳洲  |
| C.O.S. Printers Pte Limited   | 一九八零年七月十九日    | 新加坡,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6,000,000新加坡元             | 100%                               | 製作及發行已刊發內容, 新加坡 |
| Asia Pacific Offset Group Limited                                   |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港元                   | 100%                               |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
| Bookbuilders BVI Limited  | 一九九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0美元                  |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        |
| 麗晶出版社有限公司   | 一九八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 香港,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10,000港元                  | 75%                                | 提供印刷服務, 香港      |
| 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sup>**</sup>  |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 百慕達,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5,069,000港元               | 59.44%                             | 投資控股, 香港        |
| Papercraft Sdn. Bhd.  | 一九九三年四月十五日    | 馬來西亞, 有限公司                   | 普通股  | 5,000,000<br>馬來西亞令吉       | 93%                                | 提供印刷服務, 馬來西亞    |

### 37.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sup>^</sup> 除1010 Group Limited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sup>^^</sup> 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sup>^^^</sup> 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

董事認為，全數列出所有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份冗長，因此上表只載列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構成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任何債務證券。

### 38. 現金流量表支持附註

年內，本集團就租賃物業以及廠房及設備訂立新租賃並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7,8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56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7,8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565,000港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             | 銀行借貸<br>(附註23) |              | 租賃負債<br>(附註24) |              |
|-------------|----------------|--------------|----------------|--------------|
|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br>千港元 |
| 於一月一日       | 191,450        | 214,775      | 98,884         | 97,252       |
| 現金流量變化：     |                |              |                |              |
| 新增銀行借貸      | 240,000        | 158,525      | -              | -            |
| 償還銀行借貸      | (169,483)      | (181,850)    | -              | -            |
| 已付利息        | (4,696)        | (7,258)      | -              | -            |
| 已付租賃負債的本金部份 | -              | -            | (32,398)       | (30,636)     |
| 已付租賃負債的利息部份 | -              | -            | (3,731)        | (4,304)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65,821         | (30,583)     | (36,129)       | (34,940)     |
| 其他變動：       |                |              |                |              |
| 增加租賃負債      | -              | -            | 7,897          | 25,565       |
| 終止租賃負債      | -              | -            | -              | (223)        |
| 匯兌差額        | -              | -            | (654)          | 6,926        |
| 利息開支        | 4,696          | 7,258        | 3,731          | 4,30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1,967        | 191,450      | 73,729         | 98,884       |



### 39.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因本身之活動而面對不同的財務工具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應對金融市場的不確定因素以及通過密切監察各類別的風險而致力減輕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受到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策略來管理本集團源自本集團之經營及投資業務的各種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會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行適當措施。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貸款予聯營公司面對信貸風險。上述各類財務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財務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已抵押存款產生的此風險，本集團僅與有信譽的商業銀行交易，該等銀行均為高信用等級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並無近期違約記錄。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首五大客戶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30%（二零二零年：23%）。就此而言，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避免信貸風險過份集中。

本集團亦不斷評估其客戶之信貸風險，以確保授出之信貸額適當。本集團按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的評估給予客戶信貸條款。此外，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檢討其各項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內一直貫徹沿用信貸政策並認為有關政策一直有效地將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控制在理想水平。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信貸風險(續)

就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租賃款項及貸款予聯營公司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此等應收款項的收回可能性定期作出整體評估以及個別評估。董事相信，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未償還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年內，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還款日期延長，而其他貸款條款則維持不變。修訂前後之攤銷成本與聯營公司貸款之賬面值相若。年內，本集團向聯營公司提供77,300,000港元之新貸款。向聯營公司貸款之詳情載於附註18。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撥備矩陣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與每名債務人的風險有關的當前市況作出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亦參照可能影響債務人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一般宏觀經濟狀況納入前瞻性信息。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個別重大客戶或非個別重大客戶共同的賬齡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                      | 加權平均全期<br>預期信貸虧損<br>(%) | 總賬面值<br>(千港元) | 虧損撥備<br>(千港元) |
|----------------------|-------------------------|---------------|---------------|
| <b>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即期(未逾期)              | 0.42                    | 414,610       | (1,735)       |
| 逾期未付為1至30天           | 1.13                    | 65,323        | (740)         |
| 逾期未付為31至90天          | 2.18                    | 16,495        | (359)         |
| 逾期未付為超過90天           | 9.16                    | 795           | (73)          |
| 個別評估                 | 100                     | 12,432        | (12,432)      |
|                      |                         | 509,655       | (15,339)      |
|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即期(未逾期)              | 0.14                    | 306,672       | (438)         |
| 逾期未付為1至30天           | 0.25                    | 43,009        | (109)         |
| 逾期未付為31至90天          | 0.54                    | 20,478        | (110)         |
| 逾期未付為超過90天           | 15.78                   | 20,345        | (3,211)       |
| 個別評估                 | 100                     | 14,716        | (14,716)      |
|                      |                         | 405,220       | (18,584)      |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貨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交易主要以美元、澳元、英鎊(「英鎊」)及歐羅(「歐羅」)列值，亦有開支及資本開支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以外幣列值，主要為美元、澳元、英鎊、人民幣及歐羅。

為減輕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察面對之外幣風險。年內，本集團管理層已於需要時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來對沖外匯風險。

以外幣列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的詳情如下：

#### 二零二一年

|             | 千美元     | 人民幣千元 | 千澳元   | 千英鎊   | 千歐羅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47,450  | 76    | 2,549 | 62    | 62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6,500  | 469   | 2,490 | 1,591 | 1,445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812) | (229) | (141) | (1)   | (19)  |
|             | 60,138  | 316   | 4,898 | 1,652 | 1,488 |
| 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 | (1,000) | 6,409 | -     | -     | -     |
|             | 59,138  | 6,725 | 4,898 | 1,652 | 1,488 |

#### 二零二零年

|             | 千美元     | 人民幣千元 | 千澳元   | 千英鎊  | 千歐羅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33,995  | 24    | 2,935 | 175  | 302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5,783  | 1,493 | 118   | 217  | 1,82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511) | (135) | (134) | (18) | (21)  |
|             | 56,267  | 1,382 | 2,919 | 374  | 2,101 |
| 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 | (1,500) | 6,528 | -     | -    | -     |
|             | 54,767  | 7,910 | 2,919 | 374  | 2,101 |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貨幣風險(續)

下表之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報告日擁有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於未來十二個月的合理可能變動，可令到本年度淨業績及保留溢利因為本集團於報告日之財務資產及負債而受到之影響。外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權益之其他組成部份並無影響。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零年         |                    |
|-----|---------------|--------------------|---------------|--------------------|
|     | 外幣匯率<br>升/(跌) | 對除稅後溢利及<br>保留溢利之影響 | 外幣匯率<br>升/(跌) | 對除稅後溢利及<br>保留溢利之影響 |
|     |               | 千港元                |               | 千港元                |
| 人民幣 | 2.5%          | 207                | 7.1%          | 674                |
|     | (2.5%)        | (207)              | (7.1%)        | (674)              |
| 澳元  | 5.3%          | 1,443              | 9.7%          | 1,662              |
|     | (5.3%)        | (1,443)            | (9.7%)        | (1,662)            |
| 英鎊  | 0.3%          | 52                 | 3.0%          | 117                |
|     | (0.3%)        | (52)               | (3.0%)        | (117)              |
| 歐羅  | 7.3%          | 946                | 8.7%          | 1,718              |
|     | (7.3%)        | (946)              | (8.7%)        | (1,718)            |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管理層預期美元兌港元之間的匯率變化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顯著影響。

外幣匯率風險於年內視乎海外交易之數量而變動，惟上述分析應可代表本集團面對之貨幣風險。

#### (c) 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大額的浮息財務資產及負債。年內，銀行現金按浮動利率(建基於每日存款利率)計息。銀行不時公佈的利率變動應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要影響。本集團就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集中的財資政策，致力減低本集團整體利息開支。銀行借貸之還款條款載於附註23。

年內，管理層認為，由於面對之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毋須以利率掉期來對沖面對之利率風險。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諾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595,0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17,732,000港元)而資產淨值為1,347,5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76,716,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之流動資金風險有限。

下表詳列出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於各報告日之尚餘合約到期情況，此乃根據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若為浮動利率，則為根據報告日之即期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及本集團可能需要付款之最早日期而得出。

具體來說，若定期貸款中包含須應要求還款之條款，而有關條款可由銀行以其唯一酌情權行使，則分析會顯示根據實體須付款之最早期間而產生的現金流出，猶如銀行會援引即時催收貸款之無條件權利。

|               | 賬面值<br>千港元 | 總訂約未折現<br>現金流量<br>千港元 | 於一年內<br>或應要求<br>千港元 | 超過一年但<br>於五年內<br>千港元 | 超過五年<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非衍生財務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8,934    | 288,934               | 288,934             | -                    | -           |
|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   | -          | -                     | -                   | -                    | -           |
| 銀行借貸          | 261,967    | 261,967               | 261,967             | -                    | -           |
| 租賃負債          | 73,729     | 78,648                | 32,335              | 46,313               | -           |
|               | 624,630    | 629,549               | 583,236             | 46,313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非衍生財務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4,912    | 234,912               | 231,893             | 3,019                | -           |
|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   | 15,367     | 15,464                | 15,464              | -                    | -           |
| 銀行借貸          | 191,450    | 191,450               | 191,450             | -                    | -           |
| 租賃負債          | 98,884     | 107,362               | 35,025              | 72,337               | -           |
|               | 540,613    | 549,188               | 473,832             | 75,356               | -           |

### 39. 財務風險管理(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概列附有須應要求還款之條款的定期貸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時間表作出之到期分析。有關金額包括運用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因此，此等金額高於上列到期分析中「應要求」時間類別中披露之金額。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並不認為銀行將行使要求即時還款的酌情權。董事相信，有關定期貸款將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日期而償還。

|                              | 總訂約未折現現 |         | 於一年內<br>或應要求 | 超過一年但<br>於五年內 |
|------------------------------|---------|---------|--------------|---------------|
|                              | 賬面值     | 金流量     |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根據還款時間表受限於須應<br>要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 |         |         |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1,967 | 269,096 | 112,860      | 156,236       |
|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1,450 | 196,173 | 123,666      | 72,507        |

#### (e) 公平價值

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屬即期或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由於非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並無披露有關公平價值。

#### 40.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

下表列出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零年      |             |
|-------------------|------------|-------------|------------|-------------|
|                   | 賬面值<br>千港元 | 公平價值<br>千港元 | 賬面值<br>千港元 | 公平價值<br>千港元 |
| <b>財務資產</b>       |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            |             |            |             |
| – 應收租賃款項          | 1,698      | 1,698       | –          | –           |
| – 貸款予聯營公司         | 129,490    | 129,490     | 53,180     | 53,180      |
| <b>流動資產</b>       |            |             |            |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             |            |             |
| – 持作買賣            | 37         | 37          | 45         | 45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 529,387    | 529,387     | 424,935    | 424,935     |
| – 貸款予聯營公司         | –          | –           | –          | –           |
| – 應收租賃款項          | 1,142      | 1,142       | 507        | 507         |
| – 已抵押存款           | 156        | 156         | 161        | 161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431,920    | 431,920     | 502,291    | 502,291     |
|                   | 1,093,830  | 1,093,830   | 981,119    | 981,119     |
| <b>財務負債</b>       |            |             |            |             |
| <b>流動負債</b>       |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8,934    | 288,934     | 231,893    | 231,893     |
| – 銀行借貸            | 261,697    | 261,697     | 191,450    | 191,450     |
| – 租賃負債            | 29,908     | 29,908      | 31,448     | 31,448      |
| –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     | –          | –           | 15,367     | 15,367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            |             |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3,019      | 3,019       |
| – 租賃負債            | 43,821     | 43,821      | 67,436     | 67,436      |
|                   | 624,360    | 624,360     | 540,613    | 540,613     |

#### 40.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續)

(a) **並非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並非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包括貸款予聯營公司、應收租賃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

由於本身屬短期性質，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貸款予聯營公司、應收租賃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與本身之公平價值相若。

(b)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具備標準條款及條件以及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乃參考市場報價而釐定。

下文載列於釐定第2層及第3層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時所運用之估值技術及重要而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以及主要可觀察資料輸入與公平價值之間的關係：

*有關第2層公平價值計量之資料*

遠期合約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於報告日期當時之適用遠期匯率而釐定。

估值技術於年內並無改變。

下表提供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架構之層次所作之分析：

- 第1層： 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作調整)；
- 第2層： 就資產或負債而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可觀察的資料輸入(不包括第1層所包含的報價)；及
- 第3層： 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而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資料輸入(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



#### 40.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續)

##### (b)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工具(續)

|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第1層   | 第2層 | 第3層 | 總計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     | 37  | -   | 37  |
| 淨公平價值             | -     | 37  | -   | 37  |

|                   | 二零二零年 |     |     |     |
|-------------------|-------|-----|-----|-----|
|                   | 第1層   | 第2層 | 第3層 | 總計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     | 45  | -   | 45  |
| 淨公平價值             | -     | 45  | -   | 45  |

年內並無層級之間的轉移。

#### 41.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是：

- 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持份人創造利益；
- 支持本集團之穩定發展及成長；及
- 提供資本以加強本集團之風險管理能力。

本集團定期主動的審視並管理其資本架構，確保資本架構和股東回報可達致最佳水平，當中會考慮本集團未來的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目前以及預計盈利能力、預計營運現金流量、預計資本開支以及預計策略投資機會。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正式的股息政策。

就資本管理而言，管理層將總權益視作資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金額約為1,347,5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76,716,000港元)，經考慮預計資本開支及預計策略投資機會，管理層認為已達致滿意水平。

本集團之整體資本管理策略於年內維持不變。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如下，乃摘錄自已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於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時重列：

### 財務業績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           |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收益及營業額  | 1,582,725      | 1,665,369 | 1,606,969 | 1,373,471 | 1,737,616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198,520        | 214,216   | 192,540   | 149,407   | 177,130   |
| 所得稅開支   | (39,072)       | (29,972)  | (38,739)  | (33,102)  | (35,105)  |
| 本年度溢利   | 159,448        | 184,244   | 153,801   | 116,305   | 142,025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公司擁有人   | 147,668        | 169,395   | 138,801   | 104,323   | 132,491   |
| 非控股權益   | 11,780         | 14,849    | 15,000    | 11,982    | 9,534     |
| 本年度溢利   | 159,448        | 184,244   | 153,801   | 116,305   | 142,025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資產與負債 |           |           |           |           |           |
| 資產總值  | 1,434,838 | 1,739,446 | 1,758,485 | 1,866,113 | 2,028,000 |
| 負債總額  | (386,016) | (577,378) | (581,555) | (589,397) | (680,461) |
| 權益總額  | 1,048,822 | 1,162,068 | 1,176,930 | 1,276,716 | 1,347,539 |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林美蘭女士  
朱震環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海先生  
郭俊升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家聲先生(主席)  
李效良教授  
吳麗文博士

### 公司秘書

陳麗明女士 *FCCA, FCCA*

### 監察主任

劉竹堅先生

### 獲授權代表

林美蘭女士  
陳麗明女士

### 駐百慕達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 審核委員會

吳麗文博士(主席)  
楊家聲先生  
李效良教授

### 提名委員會

楊家聲先生(主席)  
劉竹堅先生  
李效良教授  
吳麗文博士

### 薪酬委員會

楊家聲先生(主席)  
劉竹堅先生  
李效良教授  
吳麗文博士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法律顧問

馮碧瑤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上環  
文咸東街135號  
文咸東街135商業中心  
20樓2004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 股份過戶登記辦事處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 - 1716號舖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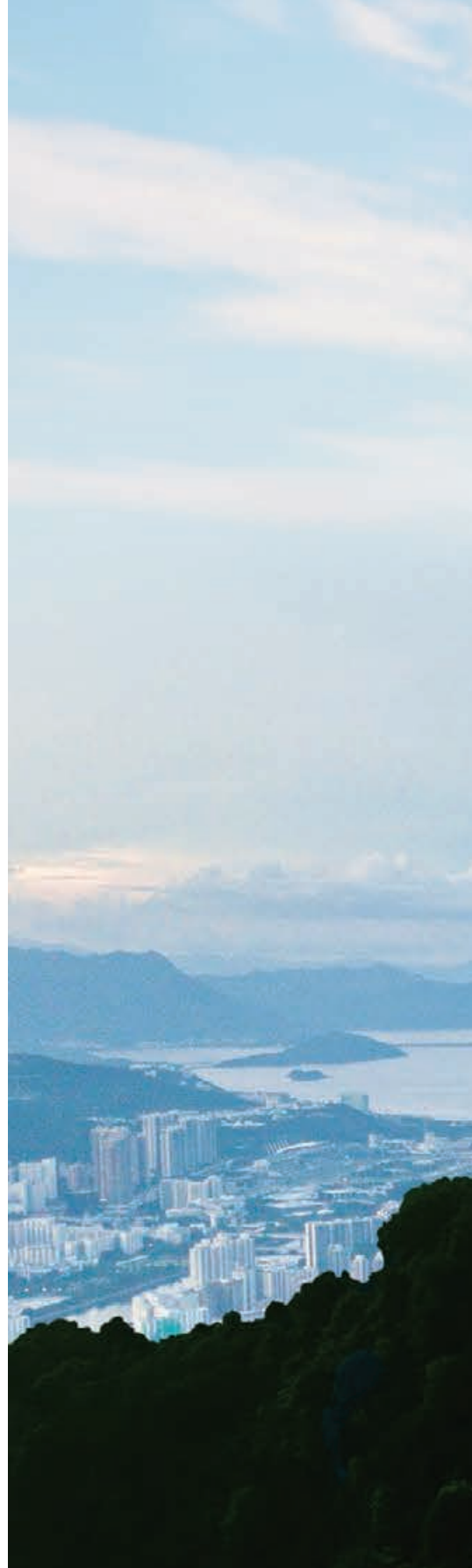
香港  
九龍  
觀塘  
海濱道123號  
綠景大廈東翼11樓

### 網站

[www.lionrockgroup.hk](http://www.lionrockgroup.hk)

### 股份代號

1127



LION  
ROCK  
GROUP

[www.lionrockgroup.hk.com](http://www.lionrockgroup.hk.com)